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七

聪明人的宝石

叶 君 健 译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七

聪明人的宝石

叶君健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这个集子收了十三篇童话。内容丰富多彩。如《天上落下来的一片叶子》、《最后的珠子》、《在辽远的海极》等篇，是些美丽的散文诗；《两个姑娘》和《笨汉汉斯》等篇则用讽刺的笔调反映了当时的世态人情。

目　次



一个豆荚里的五粒豆

有一个豆荚，里面有五颗豌豆。它们都是绿的，因此它们就以为整个的世界都是绿的。事实也正是这样！豆荚在生长，豆粒也在生长。它们按照它们在家庭里的地位，坐成一排。太阳在外边照着，把豆荚晒得暖洋洋的；雨把它洗得透明。这儿是既温暖，又舒适；白天有亮，晚间黑暗，这本是必然的规律。豌豆粒坐在那儿越长越大，同时也越变得沉

思起来，因为它们多少得做点事情呀。

“难道我们永远就在这儿坐下去么?”它们问。“我只愿老这样坐下去，不要变得僵硬起来。我似乎觉得外面发生了一些事情——我有这种预感!”

许多星期过去了。这几粒豌豆变黄了,豆荚也变黄了。

“整个的世界都在变黄啦!”它们说。它们也可以这样说。

忽然它们觉得豆荚震动了一下。它被摘下来了，落到人的手上,跟许多别的丰满的豆荚在一起,溜到一件马甲的口袋里去。

“我们不久就要被打开了!”它们说。于是它们就等待这件事情的到来。

“我倒想要知道，我们之中谁会走得最远!”最小的一粒豆说。“是的，事情马上就要揭晓了。”

“该怎么办就怎么办!”最大的那一粒说。

“拍!”豆荚裂开来了。那五粒豆子全都滚到太阳光里来了。他们躺在一个孩子的手中。这个孩子紧紧地捏着它们，同时说它们正好可以当作豆枪的子弹用。他马上安一粒进去，把它射出来。

“现在我要飞向广大的世界里去了！如果你能捉住我，那么就请你来吧！”于是它就飞走了。

“我，”第二粒说，“我将直接飞进太阳里去。这才像一个豆荚呢，而且与我的身份非常相称！”

于是它就飞走了。

“我们到了什么地方，就在什么地方睡，”其余的两粒说。“不过我们仍得向前滚。”因此它们在没有到达豆枪以前，就先在地上滚起来。但是它们终于被装进去了。“我们才会射得最远呢！”

“该怎么办就怎么办！”最后的那一粒说。它射到空中去了。它射到顶楼窗子下面一块旧板子上，正好钻进一个长满了青苔和霉菌的裂缝里去。青苔把它裹起来。它躺在那儿不见了，可是我们的上帝并没忘记它。

“应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它说。

在这个小小的顶楼里住着一个穷苦的女人。她白天到外面去擦炉子，锯木材，和做许多类似的粗活，因为她很强壮，而且也很勤俭，不过她仍然是很穷。她有一个发育不全的独生女儿，躺在她这顶楼上的家里。她的身体非常柔弱。她在床上躺了一整年；看样子她既活不下去，也死不了。

“她快要到她亲爱的姐姐那儿去了！”女人说。“我只有两个孩子，但是养活她们两个人是够困难的。善良的上帝分担我的愁苦，已经接走一个了。我现在把留下的这一个养着。不过我想他不会让她们分开的：她也会到她天上的姐姐那儿去的。”

可是这个病孩子并没有离开。她安静地、耐心地整天在家里躺着，她的母亲到外面去找点生活的费用。这正是春天。一大早，当母亲正要出去工作的时候，太阳温和地、愉快地从那个小窗子射进来，一直射到地上。这个病孩子望着最低的那块窗玻璃。

“从窗玻璃旁边探出头来的那个绿东西是什么呢？它在风里动！”

母亲走到窗子那儿去，把窗打开一半。“啊！”她说，“我的天，这原来是一粒小豌豆。它还长出小叶子来了。它怎样钻进这个隙缝里去的？你现在可有一个小花园来供你欣赏了！”

病孩子的床搬得更挨近窗子，好让她看到这粒正在生长着的豌豆。于是母亲便出去做她的工作了。

“妈妈，我觉得我好了一些！”这个小姑娘在晚间说。

"太阳今天在我身上照得怪温暖的。这粒豆子长得好极了,我也会长得好的;我将爬起床来,走到温暖的太阳光中去。"

"愿上帝准我们这样!"母亲说,但是她不相信事情就会这样。不过她仔细地用一根小棍子把这植物支起来,好使它不致被风吹断,因为它使她的女儿对生命起了愉快的想象。她从窗台上牵了一根线到窗顶上去,使这粒豆可以盘绕着它向上长,它的确也在向上长——人们每天可以看到它在生长。

"真的,它现在要开花了!"女人有一天早晨说。她现在也开始希望和相信,她的病孩子会好起来。她记起最近这孩子讲话时要比以前愉快得多,而且最近几天她自己也能爬起来,直直地坐在床上,用高兴的眼光望着这一棵豌豆所形成的小花园。一星期以后,这个病孩子第一次能够坐一整个钟头。她快乐地坐在温暖的太阳光里。窗子打开了,它面前是一朵盛开的、粉红色的豌豆花。小姑娘低下头来,把它柔嫩的叶子轻轻地吻了一下。这一天简直像一个节日。

"我幸福的孩子,上帝亲自种下这棵豌豆,叫它长得茂茂盛盛的,成为你我的希望和快乐!"高兴的母亲说。她对这花儿微笑,好像它就是上帝送下来的一位善良的安琪儿。

但是其余的那几粒豌豆呢？唔，曾经飞到广大的世界里去的、并且还说过“如果你能捉住我，那末就请你来吧！”的那一粒，落到屋顶的水笕里去了，在一个鸽子的嗉囊里躺下来，正如约拿躺在鲸鱼肚中一样①。那两粒懒惰的豆子也不过只走了这么远，因为它们也被鸽子吃掉了。总之，它们总还算有些实际的用途。可是那第四粒，它本来想飞进太阳里去，但是却落到水沟里去了，在脏水里躺了好几个星期，而且涨大得相当可观。



① 据希伯莱人的神话，希伯莱的预言家约拿因不听上帝的话，乘船逃遁。上帝因此吹起大风，把约拿吹到海里，被巨鱼所吞。约拿于是在鱼腹中呆了三天三夜。事见旧约约拿书。

“我胖得够美了！”这粒豌豆说。“我胖得要爆裂开来。我想,任何豆子从来不曾、也永远不会达到这种地步的。我是豆荚里五粒豆子中最了不起的一粒。”

水沟说它讲得很有道理。

可是顶楼窗子旁那个年轻的女孩子——她脸上射出健康的光彩，她的眼睛发着亮光——正在豌豆花上面合着她的一双小手，感谢上帝。

水沟说:“我支持我的那粒豆子。”



天上落下来的一片叶子

在稀薄的、清爽的空气中，有一个安琪儿拿着天上花园中的一朵花在高高地飞。当他在吻着这朵花的时候，有一小片花瓣落到树林中潮湿的地上。这花瓣马上就生了根，并且还在许多别的植物中间冒出芽来。

“这真是一根很滑稽的插枝，”别的植物说。蓟和荨麻都不认识它。

“这一定是花园里长的一种植物!”它们说，并且还发出一声冷笑。它们认为它是花园里的一种植物而开它的玩笑。但是它跟别的植物不同;它在不停地生长;它把它的长枝子向四面伸开来。

“你要伸到什么地方去呢?”高大的蓟说。它的每片叶子都长满了刺。“你占的地方太多！这真是岂有此理！我们可不能扶持你呀!”

冬天来了;雪把植物盖住了。不过雪层上发出光,好像有太阳从底下照上来似的。在春天的时候，这棵植物开出花来；它比树林里的任何植物都要美丽。

这时来了一位植物学教授。他有许多学位来说明他的身份。他把这棵植物望了一眼,试验了一下;但是他发现他的植物体系内没有这种东西。他简直没有办法把它分类。

“它是一种变种!”他说。“我不认识它，它不属于任何一科!”

“不属于任何一科!”蓟和荨麻说。

周围的许多大树都听到了这些话。它们也看出来了,这种植物不属于它们的系统。但是它们什么话也不说——不说坏话，也不说好话。对于傻子说来，这是一种最聪明的

办法。

这时有一个贫苦的天真女孩子走过树林。她的心很纯洁;因为她有信心,所以她的理解力很强。她全部的财产只是一部很旧的圣经,不过她在每页书上都听见上帝的声音:如果有人想对你做坏事,你要记住约瑟的故事——“他们在心里想着坏事情, 但是上帝把它变成最好的东西。”如果你受到委屈,被人误解或者被人侮辱,你只须记住上帝: 他是一个最纯洁、最善良的人。他为那些讥笑他和把他钉上十字架的人祈祷:“天父,请原谅他们吧,他们不知道他们自己在做什么事情!”

女孩子站在这棵稀奇的植物面前——它的绿叶发出甜蜜和清新的香气, 它的花朵在太阳光中射出五光十色的焰火般的光彩。每朵花发出一种音乐, 好像它里面有一股音乐的泉水,几千年也流不尽。女孩子怀着虔诚的心情,望着造物主的这些美丽的创造。她顺手把一根枝条拉过来, 细看它上面的花朵, 闻一闻这些花朵的香气。她心里轻松起来,感到一种愉快。她很想摘下一朵花,但是她不忍把它折断,因为这样花就会凋谢了。她于是摘下一片绿叶。她把它带回家来,夹在圣经里。叶子在这本书里永远保持新鲜,从

来没有凋谢。

叶子就这样藏在圣经里。几个星期以后，当这女孩子躺在棺材里的时候，圣经就放在她的头底下。她安静的脸上露出了一种庄严的、死后的虔诚的表情，好像她的这个尘世的躯壳，就说明她现在已经是在上帝面前。

但是那棵奇异的植物仍然在树林里开着花。它很快就要长成一棵树了。许多候鸟，特别是鹳鸟和燕子，都飞到这儿来，在它面前低头致敬。

“这东西已经有点洋派头了！”蓟和牛蒡说。“我们这些本乡生长的植物从来没有这副样子！”

黑蜗牛实际上已经在这植物身上吐涎了。

这时有一个牧猪人来了。他正在采集荨麻和蔓藤，目的是要把它们烧出一点灰来。这棵奇异的植物也被连根拔起来了，扎在一个柴捆里。“也叫它能够有点用处！”他说，同时他也就这样做了。

但是这个国家的君主多少年以来一直害着很重的忧郁病。他是非常忙碌和勤俭，但是这对他的病却没有什么帮助。人们念些深奥的书给他听，或念些世上最轻松的读物给他听，但这对他的病也没有什么好处。人们请教世界上

一个最聪明的人，这人派来一个信使。信使对大家说，要减轻和治好国王的病，现在只有一种药方。“在国王的领土里，有一个树林里长着一棵来自天上的植物。它的形状是如此这般，人们决不会弄错。”这儿还附带有一张关于这棵植物的图解，谁一看就可以认得出来。“它不论在冬天或夏天都是绿的。人们只须每天晚上摘下一片新鲜的叶子，把它放在国王的额上，那么国王的头脑就会变得清新，他夜间就会做一个美丽的梦，他第二天也就会有精神了。”

这个说明已经是够清楚了。所有的医生和那位植物学教授都到树林里去——是的，不过这棵植物在什么地方呢？

“我想我已经把它扎进柴捆里去了！”牧猪人说；“它早就已经烧成灰了。别的事情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大家齐声说。“啊，愚蠢啊！愚蠢啊！你是多么伟大啊！”

牧猪人听到这话可能感到非常难过，因为这是专讲给他一个人听的。

他们连一片叶子也没有找到。那唯一的一片叶子是藏在那个死女孩的棺材里，而这事情谁也不知道。

于是国王在极度的忧郁中亲自走到树林中的那块地方

去。

“那棵植物曾经在这儿生长过!”他说。“这是一块神圣的地方!”

于是这块地的周围就竖起了一道金栏杆。有一个哨兵日夜在这儿站岗。

植物学教授写了一篇关于这棵天上植物的论文。他凭这篇论文得到了勋章。这对他说来是一件很愉快的事情,而且对于他和他的家庭也非常相称。事实上这是这整个故事最有趣的一段，因为这棵植物不见了。国王仍然是忧郁和沮丧的。“不过他一直就是这样,”哨兵说。



她是一个废物

市长正站在开着的窗子面前。他只穿着衬衫；衬衫的前襟上别着一根领带别针。他的胡子刮得特别光——是他亲自刮的。的确,他划开了一个小口,但是他已经在上面贴了一小片报纸。

“听着，小家伙!”他大声说。

这小家伙不是别人，就是那个贫苦洗衣妇的儿子。他正在这房子面前经过;他恭恭敬敬地把他的帽子摘下来。帽顶已经破了,因此他随时可以把帽子卷起来塞在衣袋里。这孩子穿着一件简陋、但是干净和补得特别整齐的衣服,脚上拖着一双厚木鞋,站在那儿,卑微得好像是站在皇帝面前一样。

“你是一个好孩子!”市长先生说,“你是一个有礼貌的孩子！我想你妈妈正在河边洗衣服；你现在是要把藏在衣袋里的东西送给她。这对你母亲说来是一件很不好的事情!你弄到了多少?”

“半斤，”这孩子用一种害怕的声音吞吞吐吐地说。

“今天早晨她已经喝了这么多，”市长说。

“没有，那是昨天！”孩子回答说。

“两个半斤就整整是一斤！她真是一个废物！你们这个阶级的人说来也真糟糕！告诉你妈妈，她应该觉得羞耻。你自己切记不要变成一个酒徒——不过你会的！可怜的孩子，你去吧！”

孩子走开了，他把帽子仍然拿在手中，风在吹着他金黄的头发，把那些鬈发都弄得直立起来了。他绕过一个街角，拐进一条通向河流的小巷里去。他的母亲站在水里一个洗衣凳旁边，用木杵打着一大堆沉重的被单。水在滚滚地流，因为磨房的閘门已经取开了；这些被单被水冲着，差不多要把洗衣凳推翻。这个洗衣妇不得不使尽一切气力来稳住这凳子。

“我差不多也要被卷走了！”她说，“你来得正好，我正需要人来帮帮忙，站在这水里真冷，但是我已经站了六个钟头了。你带来什么东西给我吗？”

孩子取出一个酒瓶来。妈妈把它凑在嘴上，喝了一点。

“啊，这算是救了我！”她说；“它真叫我感到温暖！它



简直像一顿热饭，而且价钱还不贵！你也喝点吧，我的孩子！你看起来简直一点血色都没有。你穿着这点单衣，要冻坏的。而且现在又是秋天。噢！水多冷啊！我希望我不要闹起病来。不，我不会生病的！再给我喝一口吧，你也可以喝一点，不过只能喝一点，因为你不能喝成习惯，我可怜亲爱的孩子！”

于是她就走出水，爬到孩子站着的那座桥上来。水从她草编的围裙上和她的衣服上不停地往下滴。

“我要苦下去，我要拚命地工作，工作得直到手指流出血来。不过，我亲爱的孩子，只要我能凭我老实的劳动把你

养大，我吃什么苦也愿意。”

当她正在说这话的时候，有一个年纪比她大一点的女人向他们走来了。她的衣服穿得非常寒酸，有一只脚也跛了，还有一卷假发盖在她的一只眼上。这卷假发的作用本来是要掩住这只瞎眼的，不过它反而把这缺点弄得更突出了。她是这个洗衣妇的朋友。邻居们把她叫做“假发跛子玛伦”。

“咳，你这可怜的人！你简直在冷水里工作得不要命了！你的确应该喝点什么东西,把自己暖一下;不过有人一看到你喝几滴就大喊大叫起来!”不一会儿，市长刚才说的话就全部传到洗衣妇的耳朵里去了，因为玛伦把这些话全都听到了,而且她很生气,觉得他居然敢把一个母亲所喝的几滴酒,那样像煞有介事地告诉给她亲生的儿子,特别是因为市长正在这天要举行一个盛大的宴会;在这宴会上,大家将要整瓶地喝着酒。“而且是强烈的好酒！有许多人将要喝得超过他们的酒量——但是这却不叫做喝酒！他们是有用的人，但是你就算是废物!”

“咳，我的孩子！他居然对你说那样的话!”洗衣妇说，同时她的嘴唇在发抖。“你看，你的妈妈是个废物！也许他

的话有道理，但他不能对我的孩子说呀！况且我在他家里吃的苦头已经够了。”

“当市长的父母还是活着的时候，你就在他家里当佣人，并且住在他家里。那是多少年前的事！从那时起，人们不知吃了多少斗的盐，现在人们也应该感到渴了！”玛伦笑了一下。“市长今天要举行一个盛大的午宴。他本来要请那些客人改期再来的，不过已经来不及了，因为菜早就准备好了。这事是门房告诉我的。一个钟头以前他接到一封信，说他的弟弟已经在哥本哈根死了。”

“死了？”洗衣妇大叫一声；她变得像死一样地惨白。

“是的，死了，”玛伦说。“你感到特别伤心吗？是的，你认识他，你在那家当过佣人。”

“他死了！他是一个非常好、非常可爱的人！像他那样的人我们的上帝是不多有的。”于是眼泪就沿着她的脸上滴下来了。“啊，老天爷！我周围一切东西在打旋转！——这是因为我把一瓶酒都溻光了的缘故。我实在没有那么大的酒量！我觉得我病了！”于是她就靠着木栅栏，免得倒下来。

“老天爷，你真的病了！”玛伦说。“不要急，你可能会清醒过来的。不对，你真的病了！最好我还是把你送回家去

吧。”

“不过我这堆衣服——”

“交给我好了！扶着我吧！你的孩子可以留在这儿等着。我一会儿就回来把它洗完；它并不多。”

这个洗衣妇的腿在发抖。

“我在冷水里站得太久了！从清早起我就没有吃过或喝点什么东西。我全身烧得滚烫。啊，耶稣上帝！请帮助我走回家去吧！啊，我可怜的孩子！”于是她就哭起来。

孩子也哭起来。他单独坐在河边，守着这一大堆湿衣服。这两个女人走得很慢。洗衣妇摇摇摆摆地走过一条小巷，拐过一条街就来到市长住着的那条街上。一到他的公馆面前，她就倒到人行道上去了。许多人围拢来。

跛脚玛伦跑进这公馆里去找人来帮忙。市长和他的客人们走到窗子面前来朝外面望。

“原来是那个洗衣的女人！”他说。“她喝得太多，醉了！她是一个废物！真可惜，她有一个可爱的儿子。我的确喜欢这孩子。不过这母亲是一个废物！”

不一会儿洗衣妇回复了知觉。大家把她扶到她简陋的屋子里去，然后把她放到床上。好心肠的玛伦为她热了一

杯啤酒,里面加了一些黄油和糖；她认为这是最好的药品。然后她就匆匆忙忙地跑到河边去，把衣服洗完了——洗得够马虎,虽然她的本意很不坏。严格地说,她不过只是把潮湿的衣服拖上岸来，放进桶里去罢了。

天黑的时候,她来到那间简陋的小房里,坐在洗衣妇的旁边。她特别为病人向市长的厨子讨一点烤洋山芋和一片肥火腿来。玛伦和孩子大吃了一通，不过病人只能欣赏这食物的香味。她说香味也是很滋补的。

不一会儿，孩子就上床去睡了——他的妈妈睡的那个床。他横睡在她的脚头，盖着一床钉满了蓝色和白色补钉的旧地毯。

洗衣妇感到现在精神稍微好了一点。温暖的啤酒使她有了一点气力；食物的香味也对她起了好的作用。

“多谢你，你这个好心肠的人,”她对玛伦说。“孩子睡着以后,我就把一切经过都告诉给你。我想他已经睡着了。你看,他闭着眼睛躺着,是一副多么温柔好看的样儿！他一点也不知道他妈妈的痛苦——我希望天老爷永远不要让他知道。我那时是帮那位枢密顾问官——就是市长的父亲——做佣人。有一天他的在大学念书的小儿子回来了。我那时

是一个粗野的年轻女孩子;但是我可以在天老爷面前发誓,我是正派的!”洗衣妇说。“那大学生是一个快乐、和蔼、善良和勇敢的人！他身上的每一滴血都是善良和诚实的。我在这世界上没有看到过比他更好的人。他是这家的少爷,我不过是一个女佣人。但是我们相爱起来了——我们是诚实地、正确地相爱。当人们正在诚实地相爱的时候,接吻就不能算是罪过了。他把这事告诉了他的母亲，她在他的眼中就像世上的一个活神仙。她是既聪明,又温柔。他离开家的时候就把他的戒指套到我的手指上。当他已经走了很远以后,我的女主人就喊我去。她用一种坚定、但是温和严肃的语气对我说话——只有我们的上帝才能这样讲话。她把他跟我的区别,无论从精神方面或实质方面,都清楚地告诉了我。

“‘他现在只看到你是多么漂亮,’她说,‘不过漂亮是保持不住多久的！你没有受过他那样的教育。你在智力方面永远赶不上他的——不幸的关键就在这里。我尊重穷人,’她继续说:‘在上帝的面前，他们比许多富人的位置还高;不过在我们人的世界里,我们必须当心不要越过了界限,不然车子就会翻了，你们两人也就会翻了。我知道有一个很

好的人向你求过婚——一个手艺人——就是那个手套匠人爱力克。她的妻子已经死了,没有小孩。他的境遇也很好。你考虑考虑吧!’

“她讲的每个字都像一把刺进我心里的尖刀。不过我知道她的话是有道理的。这使我感到难过,感到沉重。我吻了她的手，流出苦痛的眼泪。当我回到我的房里倒到床上的时候,我哭得更痛苦。这是我最难过的一夜。只有上帝知道，我是在怎样受难，怎样挣扎!

“第二个礼拜天我到教堂里去,祈求上帝指引我。当我走出教堂的时候，手套匠人爱力克正在向我走来——这好像就是上帝的意志。这时我心里的一切疑虑都消除了。我们在身份和境遇方面都是相称的——他还可以算得是境况好的人。因此我就走向他，握着他的手，同时说:

“‘你的心还没有变吧?’

“‘没有，永远不会变!’他回答说。

“‘你愿跟一个尊重和敬服你、但是不爱你的女子结婚吗——虽然她以后可能会对你发生爱情?’

“‘是的,爱情以后就会来的!’他说。这样,我们就同意了。我回到女主人的家里来。她的儿子给我的那个戒指一

直是藏在我的怀里。我在白天不敢戴它；只是在晚上我上床去睡的时候才戴上它。现在我吻着这戒指，一直吻得我的嘴唇要流出血来。然后我把它交还给我的女主人，同时告诉她下星期牧师就要宣布我和手套匠人的结婚的预告。我的女主人双手抱着我，吻我。她没有说我是一个废物；不过那时我可能是比现在更有用一点的，因为我还没有碰上生活的灾难。在圣烛节①那天我们就结婚了。头一年我们的生活还不坏：我们有一个伙计和一个学徒，还有你，玛伦——你帮我们的忙。”

“啊，你是一个善良的女主人！”玛伦说。“我永远也忘记不了，你和你的丈夫对我是多么好！”

“是的，你和我们住在一起的时候，正是我们过得好的时候！我们那时还没有孩子。那个大学生我也再没有见到过——啊，对了，我看到过他，但是他却没有看到我！他回来参加他母亲的葬礼。我看到他站在坟旁。他的脸上惨白，样子很消沉，不过那是因为母亲死了的原故。后来，当他的父亲死的时候，他是住在外国，没有回来。以后他也没有回

① 圣烛节（Kyndelmisse）是在二月二日举行。在这天，新生的耶稣刚满四十天，圣母玛利亚带他到耶路撒冷去祈祷。

来。我知道他一直没有结婚。后来他成了一个律师。他已经把我忘记了。即使他再看到我,大概也不会认识我的——我已经变得非常难看。这也可算是一件幸事!”

于是她谈到她那些苦难的日子和她家所遭遇到的不幸。他们积蓄了五百块钱。街上有一座房子要卖,估价是两百块钱。把它拆了,再建一座新的,还是值得。所以他们就把它买下来了。石匠和木匠把费用计算了一下:新房子的建筑费将要达到一千另二十块钱。手套匠人爱力克很有信用,所以他在京城里借了这笔钱。不过带回这笔钱的那个船长,在半路上翻了船;钱和他本人都没有了。

“这时候、现在正在睡觉的我的这个亲爱的孩子出世了。长期的重病把我的丈夫困倒了。有九个月的光景。我得每天替他穿衣和脱衣。我们一天不如一天,而且在不停地借债。我们把所有的东西都卖了,接着丈夫也死了。我工作着,操劳着,为我的孩子操劳和工作,替人擦楼梯,替人洗粗细衣服,但是我的境遇还是没有办法改好——这就是上帝的意志!他将要在适当的时候把我唤走的,他也不会不管我的孩子。”

于是她便睡去了。

到了早晨她的精神好了许多,同时也觉得有了些气力;她以为她可以去继续工作。不过她一走进冷水里去的时候,她就感到一阵寒颤和无力。她用手在空中乱抓，向前走了一步,于是便倒下来了。她的头搁在岸上,但她的脚仍然躺在水里。她的一双木鞋——每只鞋里垫着一把草——顺着水流走了。这情形是玛伦送咖啡来时看到的。



这时市长家里的一个仆人跑到她简陋的屋子里来，叫她赶快到市长家里去，因为他有事情要对她讲。但是现在已经迟了！大家请来了一个剃头兼施外科手术的人来为她放血。不过这个可怜的洗衣妇已经死了。

“她喝酒喝死了！”市长说。

那封关于他弟弟去世的信里附有一份遗嘱的大要。这里面有一项是：死者留下六百块大洋交给他母亲过去的佣人——就是现在手套匠的寡妇。这笔钱应该根据实际的需要，以大小不同的数目付给她或她的孩子。

“我的弟弟和她曾经闹过一点无聊的事儿，”市长说。“幸亏她是死了，现在那个孩子可以得到全部的钱。我将把他送到一个正经人家里去寄养，好使他将来可以成为一个老诚的手艺人。”

请我们的上帝祝福这几句话吧。

于是市长就把这孩子喊来，答应照顾他，同时还说他的母亲死了是一桩好事，因为她是一个废物！

人们把她抬到教堂墓地去，埋在穷人的公墓里。玛伦在她的坟上栽了一棵玫瑰树；那个孩子立在她旁边。

“我亲爱的妈！”他哭起来，他的眼泪不停地流着。“人

们说她是一个废物，这是真的吗？”

“不，她是一个非常有用的人！”那个老佣人说，同时生气地朝天上望着。“我在许多年以前就知道她是一个好人；从昨天晚上起我更知道她是一个好人。我告诉你她是一个有用的人！老天爷知道这是真的。让别人说‘她是一个废物’吧！”





最 后 的 珠 子

这是一个富有的家庭，也是一个幸福的家庭。所有的人——主人、仆人和朋友——都是高兴和快乐的，因为在这天一个继承人——一个儿子——出生了。妈妈和孩子都安全无恙。

这个舒适睡房里的灯是半掩着的；窗子上挂着贵重的、丝织的厚窗帘。地毡是又厚又柔软，很像一块盖满了青苔

的草地。一切东西都起着催眠的作用,使人想睡,使人愉快地起一种安静的感觉。保姆也有这种感觉;她睡了,她也睡得着，因为这儿一切是美好和幸福的。

这家的护神正在床头站着。他在孩子和母亲的胸脯的上空伸展开来,像无数明亮的、灿烂的星星——每颗星是一个幸运的珠子。善良的、生命的女神们都带来她们送给这个新生孩子的礼物。这儿是一片充满了健康、富饶、幸运和爱情的景象——一句话，人们在这个世界上所希望有的东西，这儿全有了。

“一切东西都被送给这一家人了!”护神说。

“还少一件!”他身边的一个声音说。这是孩子的好安琪儿。“还有一个仙女没有送来礼物。但是她会送来的，即使许多年过去了，她总会有一天送来的。还缺少那颗最后的珠子!”

“缺少!这儿什么东西都不应该缺少。假如真有这么一回事，那么我们就要去找她——她这位有力量的女神。我们去找她吧!”

“她会来的！她总有一天会来的!为了把整个的花环扎好，她的这颗珠子决不可以缺少!”

“她住在什么地方呢？她的家在什么地方呢？你只须告诉我，我就可以去把这颗珠子取来！”

“你真的愿意做这事吗？”孩子的安琪儿说。“不管她在什么地方，我可以领你去。她没有一个固定的住址。她到皇帝的宫殿里去，也到最穷苦的农人家里去。她决不会走过一个人家而不留下一点痕迹的。她对什么人都送一点礼品——不管是大量的财富，或者是一个小小的玩具！她一定也会来看这个小孩子的。你以为我们这样老等下去，将来不一定会得到好的东西吗？好吧，现在我们去取那颗珠子吧——去取这颗最后的珠子，弥补美中不足吧。”

于是她们手挽着手，飞到女神在这个时刻所住的那个地方去。

这是一幢很大的房子。它的走廊是阴暗的，它的房间是空洞的。这里面是一片稀有的沉寂。整排的窗子是开着的，粗暴的空气自由侵入，垂着的白色长窗幔在微风中飘动。

屋子的中央停着一口敞着的棺材；棺材里躺着一个年轻的少妇的尸体。她的身上盖满了新鲜美丽的玫瑰花，只有她那双合着的、细嫩的手和澄静的、表示出对于上帝极度忠诚的、高贵的脸显露出来。



在棺材旁边站着的是丈夫和孩子——是全家的人。最小的孩子偎在爸爸的怀里;他们都在这儿作最后的告别。丈夫吻着它的手。这只手像一片凋零的叶子，但是它从前曾经慈爱地、强烈地抚慰过他们。悲哀的、沉重的大颗泪珠落到地上，但是谁也说不出一句话来。这种沉寂正说明悲哀的沉恸。他们在沉默和呜咽中走出了这屋子。

屋子里点着一根蜡烛;烛光在风中挣扎,不时伸出它的又长又红的舌头。陌生人走进来，把棺材盖盖在死者的身上,然后把它紧紧地钉牢。铁锤的敲击声在房间里,在走廊上，引起一片回响，在那些碎裂的心里也引起回响。

“你把我带到什么地方去呢?”护神说,“拥有生命中最好的礼物的仙女不会住在这儿呀!”

“她就住在这儿——在这个神圣的时刻住在这儿,”安琪儿指着一个墙角说,她活着的时候,常常坐在这墙角里的花和图画中间;她像这屋子里的护神一样,常常慈爱地对丈夫、孩子和朋友点头;她像这屋子的太阳光一样,常常在这儿散布着欢乐——她曾经是这家里一切的重点和中心。现在这儿坐着一个穿着又长又宽的衣服的陌生女人:她就是悲哀的女神,她现在代替死者,成了这家的女主人和母亲。一颗热泪落到她的衣服上,变成一颗珠子。它射出长虹的各种颜色。安琪儿捡起这颗珠子。珠子射出光彩,像一颗有五种颜色的星。

“悲哀的珠子是一颗最后的珠子——它是怎样也缺少不了的!只有通过它,别的珠子才特别显得光耀夺目。你可以在它上面看到长虹的光辉——它把天上和人间联结起来。我们每次死去一个亲爱的人,我们就可以在天上得到一个更多的朋友。我们在夜间向星空望,寻求最美满的东西。这时请你看看那颗悲哀的珠子,因为从这儿把我们带走的那对灵魂的翅膀,就藏在这颗珠子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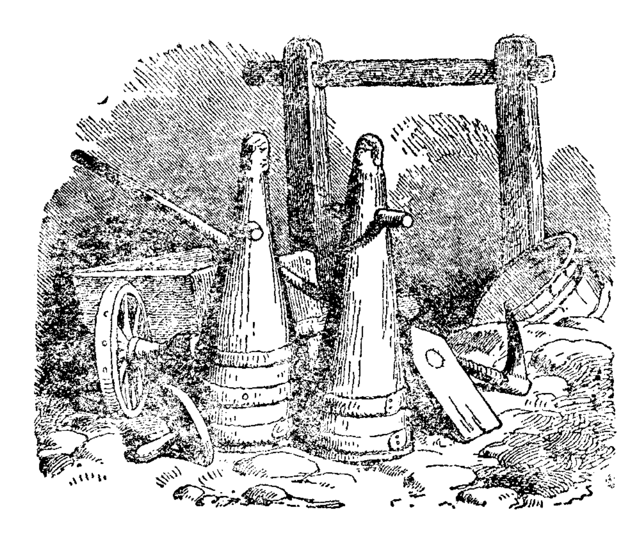
两 个 姑 娘

你曾经看到过一位姑娘没有？这也就是说铺路工人所谓的一位“姑娘”。她是一种把石头打进土里去的器具。她完全是由木头做成的，下面宽，并且套着几个铁箍。她的上部窄小，有一根棍子穿进去；这就是她的双臂。

在放用具的那个屋子里就有这么两个姑娘。她们是跟铲子、卷尺和独轮车住在一起。它们之间流传着一个谣言，说姑娘不再叫做“姑娘”，而要叫做“手槌”了。在铺路工人的字眼中，这是对我们从古时起就叫做所谓“姑娘”的东西起的一个最新、而且也最正确的名词。

在我们人类中间有一种所谓“自由女子”，比如私立学校的校长、接生娘娘、能用一条腿站着表演的舞蹈家、时装专家、看护妇等。用具房里的这两位姑娘也把自己归到这类妇女的行列中去。她们是路政局的“姑娘”。她们决不放弃这个古老的好名称，而让自己被叫作“手槌”。

“‘姑娘’是人的称号，”她们说，“‘手槌’不过是一种物



件。我们决不能让人叫作物件——这是一种侮辱。”

“我的未婚夫会跟我闹破裂，”跟打桩机订过了婚的那个顶年轻的“姑娘”说。打桩机是一个大器具。他能把许多桩打进地里去，因此他是大规模地做“姑娘”小规模地做的工作。“他把我当做一个姑娘才和我结婚；不过，假如我是一个‘手槌’，他是不是娶我还成问题。因此我决不改变我的名字。”

“我呢，我宁愿让我的两只手折断，”年长的那位说。

不过，独轮车却有不同的见解，而独轮车却是一个重要的人物，他觉得自己是一辆马车的四分之一，因为它是凭一

只轮子走路。

“我得告诉你们，‘姑娘’这个名称是够平常的了，一点也没‘手槌’这个名称漂亮，因为有这个名字你就可以进入到‘印’①的行列中去。请你想想官印吧，它盖上一个印，就产生法律的效力！要是我处于你们的地位，我宁愿放弃‘姑娘’这个名称。”

“不成，我不会幼稚到干这种事情！”年长的那一位说。

“你们一定没有听到过所谓‘欧洲的必需品’②这种东西吧！”诚实的老卷尺说。“一个人应该适应他的时代和环境。如果法律说‘姑娘’应该改成‘手槌’，那么你就得叫做‘手槌’。一切事情总得有一个尺度！”

“不成；如果必须改变的话，”年轻的那一位说，“我宁愿改称为‘小姐’，最低限度‘小姐’还带一点‘姑娘’的气味。”

“我宁愿给劈做柴烧，”年长的那位姑娘说。

最后他们一同去工作。那两位姑娘乘车子——因为她

---

① 手槌工作是在地上按压，印的工作是在纸上按压。根据它们的工作性质，它们是一类的东西。

② “欧洲的必需品”是指“尺度”。这是作者对当时社会的一个讽刺。在当时阶级制度森严的欧洲，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都是以阶级的高下去衡量的。



们被放在独轮车上。这是一种优待。不过他们仍然是被叫做“手槌”。

“姑——！”她们在铺路石上颠簸着的时候说，“姑——！”她们几乎把“姑娘”两字整个念出来了，不过她们临时中断，把最后的一个字吞下去了，因为她们觉得没有理的必要。她们一直把自己叫做“姑娘”，同时称赞过去的那些好日子：在那些日子里一切东西都有它们正确的名字，姑娘就叫做姑娘。她们也就成了一对老姑娘，因为那个大器具——打桩机——真的跟年轻的那位解除了婚约，他不愿意跟一个手槌有什么关系。



在辽远的海极

有几艘大船开到北极去；它们的目的是要发现陆地和海的界线，同时也要试验一下，人类到底能够向前走多远。它们在雾和冰中已经航行了好几年，而且也吃过不少的苦头。现在冬天开始了，太阳已经不见了。漫长的黑夜将要一连持续好几个星期。四周是一望无际的冰块。船只已经凝结在冰块的中间。雪堆积得很高；从雪堆中人们建立起蜂

窠似的小屋——有的很大，像我们的古冢①；有的还要更大，可以住下三四个人。但是这儿并不是漆黑一团；北极光射出红色和蓝色的光彩，像永远不灭的、大朵的焰花。雪发出亮光，大自然是一片黄昏的彩霞。

当天空是最亮的时候，当地的土人就成群结队地走出来。他们穿着毛茸茸的皮衣，样子非常新奇。他们坐着用冰块所作成的雪橇，运输大捆的兽皮，好使他们的雪屋能够铺上温暖的地毡。这些兽皮还可以当做被子和褥子使用。当外面正在结冰、冷得比我们严寒的冬天还要冷的时候，水手们就可以裹着这些被子睡觉。

在我们住的地方，这还不过是秋天。住在冰天雪地里的他们也不禁想起了这件事情。他们记起了故乡的太阳光，同时也不免记起了挂在树上的红叶。钟上的时针指明这正是夜晚和睡觉的时候。事实上，冰屋里已经有两个人躺下来要睡了。

这两个人之中最年轻的那一位身边带着他最好和最贵重的宝物——一部圣经。这是他动身前他的祖母送给他的。

---

① 这是指欧洲现存的一些史前期的古墓（Kaempehøie）。它们比一般坟墓大。

他每天晚上把它放在枕头底下，他从儿童时代起就知道它里面写的是什么东西。他每天读一小段，而且每次翻开的时候，他就谈到这几句能给他安慰的神圣的话语:“我若展开清晨的翅膀，飞到海极居住,就是在那里,你的手必引导我，你的右手必也扶持我①。”

他记住这些含有真理的话,怀着信心,闭起眼睛；于是他睡着了,他做起梦来。梦就是上帝所给他精神上的启示。当身体在休息的时候，灵魂就活跃起来，他能感觉到这一点;这好像那些亲爱的、熟识的、旧时的歌声;这好像那在他身边吹动的、温暖的夏天的风。他从他睡的地方看到一片白光在他身上扩展开来，好像是一件什么东西从雪顶上照进来了似的。他抬起头来看,这白天并不是从墙上、或从天花板上射来的。它是从安琪儿肩上的两个大翅膀上射下来的。他朝他的发光的、温柔的脸上望去。

这位安琪儿从圣经的书页里升上来，好像是从百合的花萼里升上来似的。他伸开他的手臂，雪屋的墙在向下坠落,好像它们不过是一层轻飘的薄雾似的。故乡的绿草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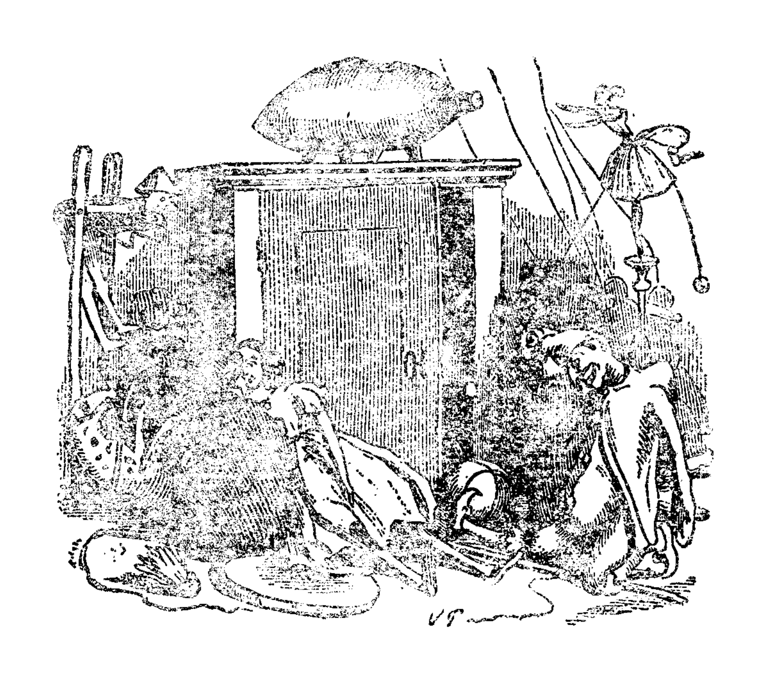
① 引自旧约诗篇第一三九篇第九至第十节。

山丘和赤褐色的树林在美丽的秋天的太阳光中静静地展开来。鹳鸟的窠已经空了,但是野苹果树上仍然悬着苹果,虽然叶子已经都落掉了。玫瑰射出红光；在他的家——一个农舍——的窗子面前，一只燕八哥正在一个小绿笼子里唱着歌。这八哥所唱的就正是他以前教给它的那支歌。祖母在笼子上挂些鸟食，正如他——她的孙子——以前所作过的那样。铁匠的那个年轻而美丽的女儿,正站在井边汲水。她对祖母点着头,祖母也对她招手,同时给地看一封远方的来信。这封信正是这天从北极寒冷的地方寄来的。她的孙子现在就在上帝保护之下，住在那儿。



她们不禁大笑起来,同时也不禁哭起来;而他住在冰天雪地里，在安琪儿的双翼下，也不禁在精神上跟她们一起笑，一起哭。他们高声地读着信上所写的上帝的话语:“就是在海极居住，你的右手必也扶持我!”四周发出一阵美丽的念圣诗的声音。安琪儿在这个梦中的年轻人身上，展开他的迷雾一般的翅膀。

他的梦做完了。雪屋里是一片漆黑,但是他的头底下放着圣经，他的心里充满了信心和希望。“在这海极的地方”，上帝在他的身边，家也在他的身边!



钱　　猪

婴儿室里有许多许多玩具;橱柜顶上有一个储蓄匣,它的形状像猪,是泥烧的。它的背上自然还有一条狭口。这狭口后来又用刀子挖大了一点，好使整块的银洋也可以塞进去。的确，除了许多银毫以外，里面也有两块大洋。

钱猪装得非常满，连摇也摇不响——这的确要算是一只钱猪所能达到的最高峰了。他现在高高地站在橱柜上，瞧不起房里一切其他的东西。他知道得很清楚，他肚皮里所装的钱可以买到这所有的玩具。这就是我们所谓的“心中有数”。

别的玩具想到了这一点，虽然它们不讲出来——因为还有许多其他的事情要讲。桌子的抽斗是半开着的；这里面有一个很大的玩具。她略为有点儿旧，同时她的脖子也修理过一次。她朝外边望了一眼，说：

“我们现在来扮演人好吗？因为这究竟是值得一做的事情呀！”

这时大家骚动了一下，甚至墙上挂着的那些画也掉过身来，表示它们也有反对的一面；不过这并不是说明它们在抗议。

现在是半夜了。月亮从窗子里照进来，送来不花钱的光。游戏就要开始了。所有的玩具，甚至属于粗型玩具一类的学步车，都被邀请了。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点，”学步车说。“我们不能全都是贵族。正如俗话所说的，总要有人做事才成！”

只有钱猪接到了一张写的请帖,因为他的地位很高,大家都相信他不会接受口头的邀请。的确，他并没有回答说他来不来,而事实上他也没有来。如果要他参加的话,他得在自己家里欣赏。大家可以照他的意思办，结果他们也就照办了。

那个小玩偶舞台布置得恰恰可以使他一眼就能看到台上的扮演。大家想先演一出喜剧，然后再吃茶和作知识练习。他们立刻就开始了。摇木马谈到训练和纯血统问题,学步车谈到铁路和蒸气的力量。这些事情都是他们的本行,所以他们都能谈谈。座钟谈起政治:“的达——的达”。它知道它敲的是什么时候,不过,有人说他走的并不准确。竹手杖直挺挺地站着，骄傲得不可一世,因为它上面包了银头,下面箍了铜环。上上下下都包了东西。沙发上躺着两个绣花垫子，很好看，但是糊涂。现在戏可以开始了。

大家坐着看戏。事先大家都说好了，观众应该根据自己喜欢的程度喝采、鼓掌和跺脚。不过马鞭说他从来不为老人鼓掌，他只为了还没有结婚的年轻人鼓掌。

“我对大家都鼓掌,”爆竹说。

“一个人应该有一个立场!”痰盂说。这是当戏正在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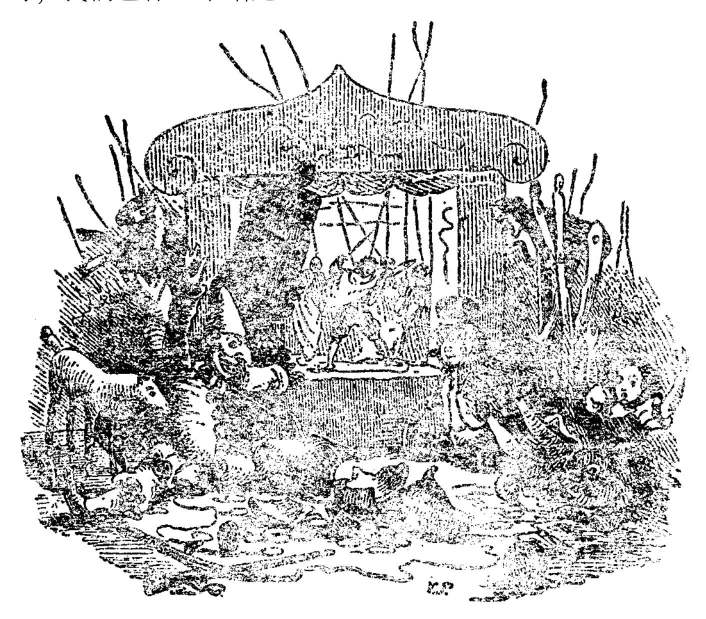
的时候他们心中所有的想法。

这出戏没有什么价值，但是演得很好。所有的人物都把它们涂了颜色的一面掉向观众，因为他们只能把正面拿出来看，而不能把反面拿出来看。大家都演得非常好，都跑到舞台前面来，因为拉着它们的线很长，不过这样人们就可以把他们看得更清楚。

那个补了一次的玩偶是那么兴奋，弄得她的补钉都松开了。钱猪也看得兴奋起来，他决心要为演员中的某一位做点事情：他要在遗嘱上写下，到了适当的时候，他要这位演员跟他一起葬在公墓里。这才是真正的愉快，因此大家就放弃吃茶，继续作知识练习。这就是他们所谓的扮演人类了。这里面并没有什么恶意，因为他们只不过是扮演罢了，每件东西只想着自己，和猜想钱猪的心事；而这钱猪想得最远，因为他想到了写遗嘱和入葬的事情。这事会在什么时候发生，他总是比别人料想得早。

拍！他从橱柜上掉下来了——落到地上，跌成了碎片。小银毫跳着，舞着，那些顶小的打着转，那些大的打着转滚开了，特别是那块大银洋——他居然想跑到广大的世界里去。他真的跑到广大的世界里去了，其他的也都是一样。钱

猪的碎片则被扫进垃圾箱里去了。不过,在第二天,碗柜上又出现了一个泥烧的新钱猪。它肚皮里还没有装进钱，因此它也摇不出响声来;在这一点上说来,它跟别的东西完全没有什么分别。不过这只是一个开始而已——与这开始同时，我们也作一个结尾。





依卜和小克丽斯玎

离古登诺河①不远,在西尔克堡森林里面,有一个土丘从地面上凸出来了,像一个球。人们管它叫“背脊”。在这高地下面朝西一点有一间小小的农舍，它的周围全是贫瘠的土地；在那稀疏的燕麦和小麦中间，隐隐地现出了沙子。

现在许多年已经过去了。住在这儿的人耕种着他们的一点儿田土,并且还养了三头羊、一只猪和两头公牛。简单地说,只要他们满足于他们所有的东西,他们的食物可算是够吃。的确,他们还可以节省点钱下来买两匹马；可是,像

附近一带别的农人一样,他们说,“马儿把自己吃光了”——它们能生产多少，就吃掉多少。

耶布·演斯在夏天耕他的那点地。在冬天他就成了一个能干的木鞋匠人。他还有一个助手——一个年轻人，这人知道怎样把木鞋做得结实、轻巧和漂亮。他们雕出木鞋和杓子,而这些东西都能赚钱。所以人们不能把耶布·演斯这一家人叫做穷人。

小小的依卜——一个七岁的男孩子——是这家的独子。他常常坐在旁边,看别人削着木头,也削着自己的指头。不过有一天他刻好了两块木头,刻得像一双小木鞋的样子。他说他要把它们送给小克丽斯玎。她是一个船夫的小女儿,长得很秀气和娇嫩，像一位绅士的孩子。如果她的衣服配得上她的样子，那末谁也不会以为她就是塞歇得荒地上茅屋里的一个孩子。她的父亲住在那儿。他的妻子已经死了。他生活的来源是靠装运柴火，从森林里运到西尔克堡的鳝鱼堰，有时也从这儿运到较远的兰得尔斯。他没有什么人来照料比依卜只小一岁的克丽斯玎，因此这孩子就老是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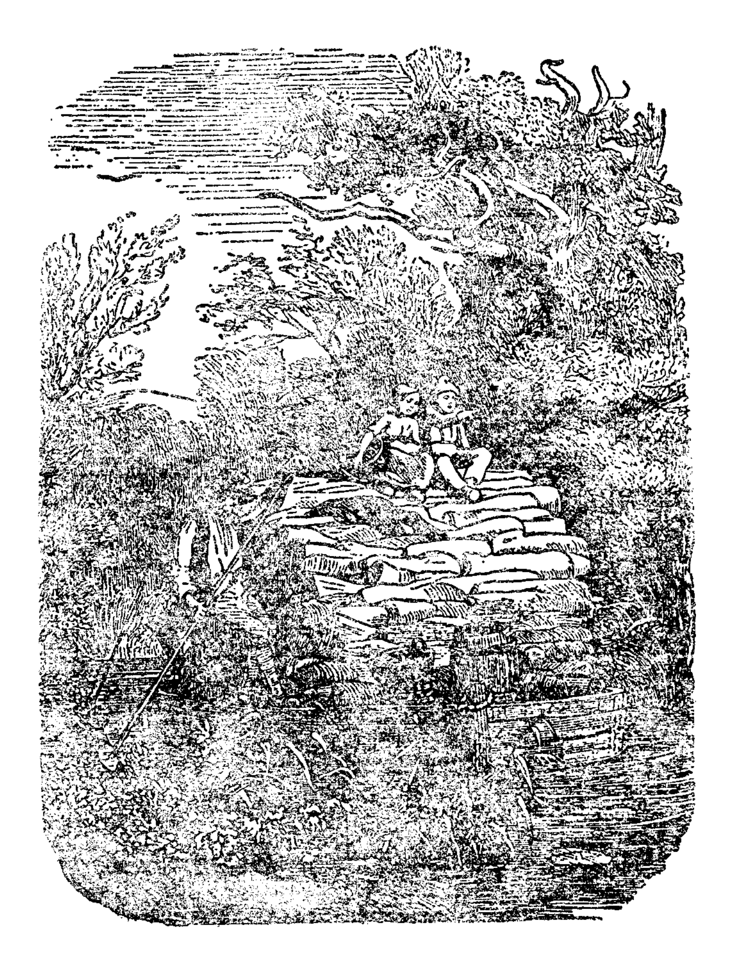
① Gudenaa是丹麦最长的一条河——有三百多里长。

他一起在船里,在荒地上,或在伏牛花灌木丛里玩耍。当他要到像兰得尔斯那么远的地方去的时候，小小的克丽斯玎就到耶布 · 演斯家里去。

依卜和克丽斯玎在一起玩,一起吃饭,非常要好。他们一起掘土和挖土,他们爬着,走着。有一天他们居然大胆地跑到“背脊”上，走进一个树林里去了。他们甚至还找到了几颗沙锥鸟蛋——这真是一桩了不起的事情。

依卜从来没有到塞歇得去过；他也从来没有乘过船在古登诺沿岸的小湖上走过。现在他要做这事情了：克丽斯玎的父亲请他去，并且还要带他一起到家里去过夜。

第二天大清早，这两个孩子高高地坐在船上的一堆木柴上,吃着面包和藨莓。船夫和他的助手撑着船。船是顺着水在河上行走，穿过这些平时好像是被树木和芦苇封锁住了的湖泊，而且行走得很快。即使有许多老树在水面上垂得很低，他们仍可以找到空处滑过去。许多老槲树垂下光赤的枝椏,好像它们卷起了袖子,要把它们结结疤疤的光手臂露出来似的。许多老赤杨树被水流冲击着；它们的根子紧紧抓住河底不放,看起来它们就好像长满了树木的小岛。睡莲在河中摇动着。这真是一趟可爱的旅行！最后他们来



到了鳝鱼堰。水在这儿从水闸里冲出去。这才是一件值得依卜和克丽斯玎看的东西哩!

在那个时候,这儿没有什么工厂,也没有什么城镇。这儿只有一个老农庄,里面所养的家畜也不多,水冲出闸口的声音和野鸭的叫声，算是唯一有生物存在的标记。木柴卸下来以后，克丽斯玎的父亲就买了一大扎鳝鱼和一只杀好了的小猪。他把这些东西都装在一个篮子里,放到船尾上。然后他们就逆流而上,向回走,但是他们却遇到了顺风。当船帆一张起来的时候，这船就好像有两匹马在拉着似的。

他们来到一个树林下边，离那个助手所住的地方只有一小段路。助手领着克丽斯玎的父亲就走到岸上去，同时叫孩子们不要闹，当心出乱子。不过这两个孩子听话并没有多久。他们想看看篮子里装着的鳝鱼和那只小猪。他们把那只小猪拖出来，抱在怀里。当他们两个人抢着要抱它的时候,他们没有抱住,让它掉进水里去了。于是这只小猪就顺流而下——这才可怕啦。

依卜跳到岸上去,在岸上跑了一段路;小克丽斯玎在后面跟着他跑。“带着我一道呀!”她喊着。不一会儿，他们就跑进一个树林里去了。他们再也看不到船,也看不到河。他

们更向前跑了一段路。克丽斯玎跌到地上,开始哭起来。依卜把她扶起来。

“跟着我来吧!”他说。“屋子就在那儿。”但是屋子并不在那儿。他们无目的地走着，在枯叶上走，在落下的干枯的枝子上走——这些枝子在他们的小脚下发出碎裂的声音。这时他们听到了一个尖锐的叫声,他们站着静听,立刻他们就听到了一只苍鹰的尖叫声。这是一个丑恶的声音,使他们非常害怕。不过在这浓密的树林中；他们看到面前长满了非常可爱的越橘,数量真是不少。这实在太吸引人了,他们不得不停下来。他们于是就停下来吃了许多，把嘴唇和脸都染青了。这时他们又听到一个尖叫声。

“那只猪将要叫我们挨打!”克丽斯玎说。

“我们回到我们家里去吧!”依卜说。“家就在这树林里呀。”

于是他们便向前走。他们来到了一条大路上，但是这条路并不通到家。夜幕也降下来了,他们害怕起来。有角的猫头鹰的丑恶叫声,和其他鸟儿的声音,把周围一片奇怪的静寂打破了。最后他们两人在一个灌木林边停下来。克丽斯玎哭起来,依卜也哭起来。他们哭了一阵以后,就在干叶

子上倒下来，睡熟了。

当这两个小孩子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爬得很高了。他们感到很冷。不过在旁边一个小山上的树林里，已经有太阳射进来。他们可以到那儿去暖一下。依卜还以为从那儿他们就可以看到他爸爸的屋子。然而事实上他们却是离得非常远，相隔一整个树林。

他们向小山顶上爬去。他们站在一个斜坡上，旁边有一个清亮的、透明的湖。鱼儿在成群地游，太阳光把它们照得发亮。他们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的景象。在他们的近旁有一个大灌木林，上面结满了榛子，甚至还有七扎成串的榛子。他们把它们摘下来打碎，挖出里面细嫩的、刚刚长成形的核仁。不过另外还有一件惊人可怕的事情发生了。

从这丛林里面，走出了一个高大的老女人；她的面孔是樱色的；她的头发乌黑，并且发着光。她的白眼珠闪亮着，像非洲摩尔人的白眼珠一样。她的背上背着一捆东西，她的手上拿着一根有许多疙瘩的棍子。她是一个吉卜赛人。这两个孩子当时听不懂她讲的话。她从衣袋里取出三颗榛子，同时告诉他们说，这些榛子里藏得有最美丽的、最可爱的东西，因为它们是希望之果。



依卜望着她。她是非常和善的。所以他就鼓起勇气,问她能不能把这些果子给他。这女人给了他，然后又从林子上摘了一些，装了满满的一袋。

依卜和克丽斯玎睁着大眼睛，望着这希望之果。

“这果子里有一辆马拉的车子没有?”依卜问。

“有，有一辆金马拉的金车子。”女人回答说。

“那么就请把这果子给我吧!”小克丽斯玎说。

依卜把果子给她,这女人就替她把果子包在围巾里面。

“这果子里面有一块像克丽斯玎那样的美丽的小围巾吗?”依卜问。

“那里而有十块围巾,”女人回答说。“那里面还有美丽的衣服、袜子和帽子。”

“那么这只果子我也要,”小克丽斯玎说。

于是依卜把第二个胡桃也给她了。第三个是一个小小的黑东西。

“你把这个自己留下吧!”克丽斯玎说。“它也是很可爱的。”

“它里面有什么东西呢?”依卜问。

“你所喜欢的最好的东西,”吉卜赛女人说。

依卜紧紧地握着这果子。女人答应把他们领到回家的正路上去。现在他们向前走，但是恰恰走到离正路一个相反的方向上去了。我们可不能说她想盗走这两个孩子啊。在这荒野的山路上,他们遇到了守山人克林。他认得依卜。靠了他的帮助，依卜和克丽斯玎终于回到家里来了。家里的人正在为他们担忧。他们终于得到了宽恕，虽然他们应该结结实实地挨一顿打才对:因为第一,他们把那只小猪掉到水里去了；第二，他们溜走了。

克丽斯玎回到荒地上的家里去；依卜继续住在树林边的那个农庄里。晚间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从衣袋里取出那个果子——据说里面藏得有“最好的东西”。他仔细地把它放在门和门框中间,于是他使劲地把门关一下,果子便被砸碎了。可是它里面一点核仁也没有。只有一堆好像鼻烟或者霉土似的东西——这就是我们所谓虫蛀了的果子。

“是的，这跟我所想到的恰恰差不离,”依卜说。“这么一个小果子里怎么能装得住世界上最好的东西呢？克丽斯玎也不会在她的两个果子里找到美丽的衣服、或金车子!”

冬天到来了，新年也开始了。

好几年过去了。依卜现在要受坚信礼了，而他住的地

方却离开牧师很远。在这期间，有一天那个船夫来看依卜的爸爸和妈妈。他告诉他们说，克丽斯玎现在快要去帮人做活了；同时说她真是运气，在一个非常好的主人家里找到了一个职业。请想想看吧！她将要到西部赫尔宁县去帮一个有钱的旅店老板。她先帮助女主人照料旅店。如果她做得好，一直做到受坚信礼的时候，主人就可以把她留下来。

于是依卜和克丽斯玎就互相道别了。大家把他们叫做一对情人。在分手的时候，她拿给他看，她还得保存着那两颗果子。这是当他们在树林里迷失路途的时候他送给她的。她还告诉他说，他在儿时送给她作为礼物的、他亲手雕的那双木鞋，她仍然保存在衣箱里，接着他们就分手了。

依卜受了坚信礼，但是他仍住在母亲的屋子里，因为他已经是一个能干的木鞋匠，同时在夏天他也可以照顾田里的工作。他的母亲找不到别人做这些事情，因为他的父亲已经死了。

他只有偶尔从路过的送信人或捉鳝鱼的人口中听到一点关于克丽斯玎的消息：她在那个富有的店老板家里生活得很好。她受了坚信礼以后，曾经写过一封信给她的父亲，

同时也问候了依卜和他的母亲，信里还提到她从她的男主人和女主人那里得到了六件衬衫和一件新衣。这的确是一个好消息。

在下年春天一个暖和的日子里，依卜和老母亲听到一阵敲门声，这就是那个船夫和克丽斯玎。她要来玩一整天。她是利用到德姆来回一次的机会来拜访的。她长得很漂亮，简直像一位小姐；她穿着美丽的衣服——缝得很好，恰恰适合她的身材。她站在他面前，非常大方；而依卜却只穿着平时的工作服。他一句话也讲不出来；当然他握着她的手，而且握得很紧，同时他也衷心地感到快乐；不过他没有办法讲出话来。克丽斯玎倒是一点也不感到拘束。她谈着话——她才会讲呢。她还直接了当地在依卜的嘴唇上吻了一下。

"你真的不认识我吗？"她问。不过当他们两人单独地在屋子里的时候，他仍然只是握着她的手站着。他只能说出这几句话：

"你真像一位小姐！但我是这么粗笨。我多么想念你啊，克丽斯玎！多么想念过去的日子啊！"

他们手挽着手走到那个山脊上，朝古登诺河，塞歇得以及那长满了石南植物的两岸眺望。但是依卜一句话也不说。

当他们快要分手的时候，他毫不含糊地觉得克丽斯玎应该成为他的妻子才好。的确，他们在小时就被人称为一对情人。他觉得仿佛他们真正订过了婚似的，虽然他们谁也没有谈起这事情。

他们现在只有几小时可以在一起了，因为克丽斯玎要到德姆去，以便第二天大清早搭车子回到西部去。她的父亲和依卜一直把她送到德姆。这是一个晴朗的月夜。当他们到了终点的时候，依卜仍握着克丽斯玎的手，简直松不开。他的眼睛闪着光，但是话语来到嘴唇边就缩回去了。当他终于说出来的时候，那完全是从他心的深处说出来的话：

"克丽斯玎，如果你没有变得那么阔气，"他说，"如果你能住在我母亲家里、成为我的妻子，那末我们两人就有一天会结为夫妇了。不过我们还可以等一些时候！"

"是的，我们等些时候看吧，依卜！"她说。于是她就握了他的手；她也吻了他的嘴唇。"我相信你，依卜！"克丽斯玎说；"同时我想我也喜欢你——但是我得想一想！"

于是他们就分了手。依卜告诉船夫说，他和克丽斯玎是那么要好，简直像是订过了婚一样。于是船夫就说，他一直希望有这样的结果。他和依卜一起回到家来；这天晚上

他和这个年轻人睡在一个床上，他们已经不再讨论订婚问题了。

一年过去了。依卜和克丽斯玎通过两封信。在他们签名的前面,总是写着这几个字:“永远忠诚，一直到死!”

有一天船夫来看依卜，转达克丽斯玎的问候。他接着要说的话，却是颇有点吞吞吐吐的,但是它的内容不外是:克丽斯玎一切都好，不仅仅好，而且还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有许多人追求她,有许多人爱她。主人的少爷曾经回家住过些时候。他在哥本哈根一个很大的机关里工作;他非常喜欢克丽斯玎,而她对他也发生了感情,他的父母也并没有表示不愿意;不过克丽斯玎的心里觉得非常沉重,因为依卜曾经那么爱过她;因此她也想过,要放弃她的这种幸运——这是船夫说的话。

起初依卜一句话也不说，但是他的面色却是像白布一样的惨白。他轻轻地摇了摇头。于是他就慢慢地说:“克丽斯玎不应该放弃她的幸运!”

“那么就请你写几句话给她吧!”船夫说。

依卜于是就坐下来写,不过出乎他意料之外,他不能把他的话语联成句子。他划掉几行，然后他就把整张纸撕掉

了。不过到第二天早晨，信终于写好了，准备送给克丽斯玎。全文是这样的：

你给你父亲的信我也读到了。从信中我知道你的一切都好，而且还会更好。克丽斯玎，请你问问你自己的心，同时仔细地想一想，如果你接受了我，你将会得到什么结果。我实在是太寒酸了。请你不要为我和我的处境着想，而要为你自己的利益着想。你对我没有任何诺言的约束。如果你在心里曾经对我作过诺言，我愿意为你解除这个负担。愿世上一切的快乐都属于你，克丽斯玎，上帝将会安慰我的心！

你永远忠实的朋友依卜

这封信送出去了，克丽斯玎也收到了。

在十一月里，她的结婚预告在荒地上的那个教堂里，和在新郎所住的哥本哈根都同时发表出来了。于是她便跟她的女主人一起旅行到哥本哈根去，因为新郎有许多的事情要办，不能回到遥远的尤兰来。克丽斯玎在途中要经过的一个小镇芬德尔，她在这儿会见了她的父亲。这是离他最

近的一个地点。他们在这里互相告别。

这件事情曾经有人提起过;但是依卜不感到什么兴趣。他的老母亲说他这些时好像很有心事的样子。的确，他很有心事，他心里想起了他小时从一个吉卜赛女人所得到的那三颗硬壳果——其中两个他已经给了克丽斯玎。这是希望之果。在她的那两颗果子里,一个藏着金车子和马,另一个藏着最漂亮的衣服。这现在成为事实了！在皇城哥本哈根里，一切华贵的东西她现在都有了。关于她的那一份预言现在已经实现了!

依卜的那个果子里只有一撮黑土。那个吉卜赛女人曾经说过,这是他所得到的“最好的东西”。是的,这现在也成为事实了！黑土是他所能得到的最好的东西。现在他懂得了那个女人的意思:他的最好的东西是在黑土里,在坟墓的深处。

许多年过去了——年数虽不太多,但依卜却觉得很长。那对年老的旅店主人，一个接着一个地都去世了。他们全部的财产——几千块大洋——都归他们的儿子所有了。是的，现在克丽斯玎可以有金车子和许多漂亮的衣服。

在随后的两年内，克丽斯玎没有写信回去。当她父亲

最后接到她的一封信的时候,那不是在兴盛和快乐中写的。可怜的克丽斯玎!她和她的丈夫都不知道怎样节用这笔财富。它来的容易,去得也容易。它没有带来幸福,因为他们自己不希望有幸福。

石南花开了,又谢了。雪花在塞歇得荒地上,在山脊上,飘过了好几次。在这山脊下,依卜住在一块风吹不到的地方。春天的太阳照得非常明朗:有一天当依卜正在犁地的时候,犁忽然在一块类似燧石的东西上面犁过去了。这时有一堆像刨花的黑东西从土里冒出来。当依卜把它拿起来的时候,他发现这原来是一块金属品。那块被犁头划开的地方,现在闪出耀眼的光来。这原来是异教徒时代留下的一个大臂钏。他翻动了一座古墓;现在它里面的财宝被他发现了。依卜把他所发现的东西拿给牧师看。牧师把它的价值解释给他听,然后他就到当地的法官那儿去。法官把这发现报告给哥本哈根的当局,同时劝他亲自送去。

“你在土里找到了最好的东西!”法官说。

“最好的东西!”依卜想。“我所能得到的最好的东西,而且是在土里找到的!如果说这是最好的东西的话,那末那个吉卜赛女人对我所作的预言是兑现了!”

于是依卜从奥湖斯①乘船到皇家的哥本哈根去。他以前只渡过古登诺河，所以这次旅行,对于他说来,等于横渡一次大洋。

他到了哥本哈根。

他所发现的金子的价钱，当局都付清给他了。这是一笔很大的数目——六百块大洋。从塞歇得荒地上树林中来的依卜，现在可以在这热闹的大首都散步了。

有一天,在他要跟船长回到奥湖斯去以前,他在街上迷失了路;他所走的路,跟他所应该走的方向完全相反。他走过克尼伯尔桥,跑到克利斯仙哈文的郊区来,而没有向西门的城垣走去。他的确是在向西走，但是却没有走到他应去的地方。这儿一个人也看不见。最后有一个很小的女孩子从一间破烂的屋子里走出来了。依卜向这孩子问他所要寻找的那条街。她怔了一下，朝他看了一眼,接着放声大哭。他问她有什么难过，但是他听不懂她所回答的话。他们来到一个路灯下面,灯光正照在她的面上。他感到非常奇怪,因为这简直是活生生的克丽斯玎在他面前出现，跟他所能

① 奥湖斯（Aarhus）是丹麦的第二个大城市。从这儿到哥本哈根去，要坐八个钟头的海船。这对于丹麦人说来，是最长的一段旅程。

记起的她儿时的那副样儿完全一样。

他跟着这小姑娘走进那个破烂的屋子里去，爬上一段窄狭破烂的楼梯——它通到顶楼上的一个小房间。这儿的空气是沉浊闷人的，灯光也没有；从一个小墙角里，飘来一阵叹息声和急促的呼吸声。依卜划了一根火柴。这孩子的妈妈躺在一张破烂的床上。

“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吗？”依卜问。“小姑娘把我带到这儿来，不过我在这个城里是一个生人。你有什么邻居或朋友需要我去替你找来吗？”

于是他就把这生病的女人的头扶起来。

这原来就是在塞歇得荒地上长大的克丽斯玎！

在尤兰的家里，许多年来没有人提起过她的名字，为的是怕搅乱了依卜的平静的心情。关于她的一些传说的确也是不太好。事实的真相是：她的丈夫自从继承了他父母的那笔财产后，变得自高自大，胡作胡为。他把可靠的工作放弃了，而却跑到外国去旅行了半年，他回来的时候已经负了一身债，但他仍然过着奢侈的生活。正如古话所说的，车子一步一步倾斜，最后它就完全翻了。他的许多逢场作戏的酒肉朋友都说他是活该如此，因为他生活得完全像一个疯

子。有一天早晨,人们在皇家花园的河里发现了他的尸体。

死神的手已经搁在克丽斯玎的头上了。她在幸福中盼望的、但在愁苦中出生的最小的孩子,生下来不到几个星期就已经进入了坟墓。现在临到克丽斯玎本人了。她病得要死,没有人照料;她躺在一个破烂的房间里,这种贫困,她小时住在塞歇得荒地上的时候,可能忍受得下来,但是现在却使她感到痛苦,因为她已经习惯于富裕的生活了。现在跟她一块儿在受饿受穷的,是她的最大的一个孩子——也是一个小小的克丽斯玎。领依卜进来的就是她。

“我恐怕我快要死了,留下这个孤单的孩子!”她叹了一口气。“她将怎样在这个世界里生活下去呢?”别的话她一句也说不出来。

依卜又划燃了一根火柴,找到了一根蜡烛头。他把它点着,照亮这个破烂的住房。

依卜看了看这个小女孩,于是他就想起了克丽斯玎年轻时候的那副样儿。他觉得,为了克丽斯玎的缘故,他应该爱这个孩子,虽然他并不认识她。那个垂死的女人在凝望着他:她的眼睛越睁越大——难道她认识他吗?他不知道,他也没有听见她说一句什么话。



这是在古登诺河旁的树林里，离塞歇得荒地不远。空气很阴沉，石南花已经谢了。狂暴的西风把树林里的黄叶吹到河里，吹到荒地上。在这个荒地上的茅屋里，现在住着陌生的人。但是在那个山脊下，在许多大树下边的一个避风的处所，有一个小小的农庄。它粉刷和油漆得一新。屋子里，泥炭在炉子里烧着。屋子里现在有了太阳光——从小孩子的一双眼里所发出的太阳光。笑语声，像春天云雀的调子，从这孩子鲜红的嘴唇上流露出来。她坐在依卜的膝上；他是她的父亲，也是她的母亲，因为她的父母，像孩子和成年人的梦一样，也都消逝了。依卜坐在干净漂亮的房子里，

现在是一个幸福的人；但是这个小女孩子的母亲却躺在皇城哥本哈根的穷人公墓里。

人们说，依卜的箱子底上藏得有钱——从黑土里获得的金子。他还获得了一个小小的克丽斯玎。

笨汉汉斯

乡下有一幢古老的房子,里面住着一位年老的乡绅。他有两个儿子。这两个人是那么聪明,他们只须用一半聪明就够,还剩下一半是多余的。他们想去向国王的女儿求婚,而他们也敢于这样做,因为她宣布过,说她要找一个她认为最能表现自己的人做丈夫。

这两个人做了整整一星期的准备——这是他们所能花的最长的时间。但是这也够了,因为他们有许多学问,而这些学问都是有用的。一位已经把整个拉丁文字典和这城市出的三年的报纸,从头到尾和从尾到头,都背得烂熟。另一位精通公司法和每个市府议员所应知道的东西,因此他就以为他能谈论国家大事;此外他还会在裤子的吊带上绣花,因为他是一个文雅和手指灵巧的人。

"我要得到这位公主!"他们两人齐声说。

于是他们的父亲就给他们两人每人一匹漂亮的马。那个能背诵整部字典和三年报纸的兄弟得到一匹漆黑的马;

那个懂得国家人事和会绣花的兄弟得到一匹乳白色的马。然后他们就在自己的嘴角上擦了一些鱼肝油，好使得他们能够说话圆滑。所有的仆人们都站在院子里，观看他们上马。这时忽然第三位少爷来了,因为他们一共是三个人,虽然谁也不把他当做一个兄弟——因为他不像其他两个那样有学问。一般人都把他叫做“笨汉汉斯”。

“你们穿得这么漂亮，要到什么地方去呀?”他问。

“到宫里去,向国王的女儿求婚去！你没有听到全国各地的鼓声么?”

于是他们就把事情原原本本地都告诉了他。

“我的天！我也应该去!”笨汉汉斯说。他的两个兄弟对他大笑了一通以后，便骑着马儿走了。

“爸爸，我也得有一匹马。”笨汉汉斯大声说。“我现在非常想要结婚！如果她要我,她就可以得到我。她不要我,我还是要她的!”

“这完全是胡说八道!”父亲说。“我什么马也不给你。你连话都不会讲！嗨，你的两兄弟才算得是聪明人呢!”

“如果我不配有一匹马,”笨汉汉斯说,“那么就给我一只公山羊吧，它本来就是我的，它驮得起我!”



因此他就骑上了公山羊。他把两腿一夹，就在公路上跑起来了。

“嗨，嗬！真骑得够劲！我来了！”笨汉汉斯说，同时唱起歌来，他的声音引起一片回音。

但是他的两个哥哥在他前面却骑得非常斯文，他们一句话也不说，他们正在考虑他们讲出的那些美丽的词句，因为这些东西都非在事先想好不可。

“喂！”笨汉汉斯喊着。“我来了！瞧瞧我在路上所找到的东西吧！”于是他就把他所找到的一只死乌鸦拿给他们看。

“你这个笨虫!”他们说,“你把它带着做什么?”

“我要把它送给公主!”

“好吧,你这样做吧!”他们说,大笑一通,于是骑着马走了。

“喂,我来了!瞧瞧我现在找到了什么东西!这并不是你可以每天在公路上找得到的呀!”

这两兄弟掉转身来,看他现在会又找到了什么东西。

“笨汉!”他们说,“这不过是一只旧木鞋,而且它的上部已经没有了!难道你把这也拿去送给公主不成?”

“当然要送给她的!”笨汉汉斯说。于是两位兄弟又大笑了一通,继续骑着马前进。他们走了很远。

“喂,我来了!”笨汉汉斯喊着。“嗨,事情越来越好了!好哇!真是好哇!”

“你又找到了什么东西?”两兄弟问。

“啊,”笨汉汉斯说,“这个很难说!她,公主将会多么高兴啊!”

“呸!”这两个兄弟说,“那不过是沟里的一点泥巴罢了。”

“是的,一点也不错,”笨汉汉斯说,“而且是一种最好

的泥巴。你连捏都捏不住。”于是他就把袋子装满了泥巴。

这两兄弟现在尽快地向前飞奔，所以他们来到城门口时，足足比汉斯早一个钟头。他们一到来就马上拿到一个求婚者的登记号码。大家排成几排,每排有六个人。他们挤得那么紧,连手臂都无法动一下。这是非常好的,否则他们因为你站在我的面前，就会把彼此的背撕得稀烂。

城里所有的居民都挤到宫殿的周围来，一直挤到窗子上去；他们要看公主怎样接待她的求婚者。每个人走进房间里去，马上就失去说话的能力。

“一点用也没有!”公主说。“滚开!”

现在轮到了那位能背诵整个字典的兄弟，但是他在站排的时候却把字典全忘记掉了。地板在他脚下发出格格的响声。大殿的天花板是镜子做的，所以他看到自己是头在地上倒立着的。每个窗子旁边站着三个秘书和一位参议员。他们把人们所讲出的话全都记了下来，以便马上在报纸上发表,拿到街上去卖两个铜板。这真是可怕得很。此外,火炉里还烧着大火，把烟囱管子都烧红了。

“这块地方真热得要命!”这位求婚者说。

“一点也不错，因为我的父亲今天要烤几只子鸡呀!”

公主说。

糟糕！他呆呆地站在那儿。他没有料想到会碰到这类的话；正当他应该想讲句把风趣话的时候，他却一句话也讲不出来。糟糕！

“一点用也没有！”公主说。“滚开！”

于是他也就只好走开了。现在第二个兄弟进来了。

“这儿真是热得可怕！”他说。

“是的，我们今天要烤几只子鸡，”公主说。

“什么—什么？”他说，同时那几位秘书全都一齐写着：“什么—什么？”

“一点用也没有！”公主说。“滚开！”

现在轮到笨汉汉斯了。他骑着他的山羊一直走到房间里来。

“这儿真热得厉害！”他说。

“是的，因为我正在烤子鸡呀，”公主说。

“啊，那真是好极了！”笨汉汉斯说。“那末我也要烤一只乌鸦了？”

“欢迎你烤，”公主说。“不过你用什么家什烤呢？因为我既没有罐子，也没有锅呀。”

“但是我有！”笨汉汉斯说。“这儿有一个锅，上面还有一个洋铁把手。”

于是他就取出一只旧木鞋来；他同时还把那只乌鸦放进里面去。

“这足够吃一整餐！”公主说。“不过我们从哪里去找酱油呢？”

“我衣袋里有的是！”笨汉汉斯说。“我有那末多，我还可以扔掉一些呢？”于是他就从他的衣袋里倒出一点泥巴来。

“这真叫我高兴！”公主说。“你能够回答问题！你很会讲话，我愿意要你做我的丈夫。不过，你知道不知道，你所讲的和已经讲过了的每句话都被记下来了，而且明天就要在报纸上发表？你看每个窗子旁站着三个秘书和一个老参议员。这位老参议员最糟，因为他什么也不懂！”

不过她说这句话的目的无非是要吓他一下。这些秘书都傻笑起来，还洒了一滴墨水到地板上去。

“乖乖！这就是所谓绅士！”笨汉汉斯说，“那末我得把我最好的东西送给这位参议员了。”

于是他就把他的衣袋翻转来，正对着参议员的脸上撒



了一大把泥巴。

“这真是做得聪明，”公主说。“我自己就做不出来，不过很快我也可以学会的。”

笨汉汉斯就这样成了一个国王，得到了个妻子和一顶王冠，同时还高高地坐在王位上面。这个故事是我们直接从参议员办的报纸上读到的——不过它并不是完全可靠！



光荣的荆棘路

从前有一个古老的故事:“光荣的荆棘路: 一个叫做布鲁德的猎人得到了无上的光荣和尊严, 但是他却长时期遇到极大的困难和冒着生命的危险。”我们大多数的人在小时已经听到过这个故事,可能后来还读到过它,并且也想起自己没有被人歌诵过的“荆棘路”和“极大的困难”。故事和真事没有什么很大的分界线。不过故事在我们这个世界里经常有一个愉快的结尾,而真事常常在今生没有结果,只好

等到永恒的未来。

世界的历史像一个幻灯。它在现代的黑暗背景上，放映出明朗的片子，说明那些造福人类的善人和天才的殉道者在怎样走着荆棘路。

这些光耀的图片把各个时代，各个国家都反映给我们看。每张片子只映几秒钟，但是它却代表整个的一生——充满了斗争和胜利的一生。我们现在来看看这些殉道者行列中的人吧——除非这个世界本身遭到灭亡，这个行列是永远没有穷尽的。

我们现在来看看一个挤满了观众的圆形剧场吧。讽刺和幽默的语言像潮水一般地从阿里斯托芬的云喷射出来。雅典最了不起的一个人物,在人身和精神方面,都受到了舞台上的嘲笑。他是保护人民反抗三十个暴君的战士。他名叫苏格拉底,他在混战中救援了阿尔西比亚得和生诺风,他的天才超过了古代的神仙。他本人就在场。他从观众的凳子上站起来,走到前面去,让那些正在哄堂大笑的人可以看看,他本人和戏台上嘲笑的那个对象究竟有什么相同之点。他站在他们面前，高高地站在他们面前。

你，多汁的、绿色的毒萝卜树,雅典的阴影不是橄榄树

而是你①！

七个城市国家②在彼此争辩，都说荷马是在自己城里出生的——这也就是说，在荷马死了以后！请看看他活着的时候吧！他在这些城市里流浪，靠朗诵自己的诗篇过日子。他一想起明天的生活，他的头发就变得灰白起来。他，这个伟大的先知者，是一个孤独的瞎子。锐利的荆棘把这位诗中圣哲的衣服撕得稀烂。

但是他的歌仍然是活着的；通过这些歌，古代的英雄和神仙也获得了生命。

图画一幅接着一幅地从日出之国，从日落之国现出来。这些国家在空间和时间方面彼此的距离很远，然而它们却有着同样的光荣的荆棘路。生满了刺的蓟只有在它装饰着坟墓的时候，才开出第一朵花。

骆驼在棕榈树下面走过。它们满载着靛青和贵重的财宝。这些东西是这国家的君主送给一个人的礼物——这个人是人民的欢乐，是国家的光荣。嫉妒和毁谤逼得他不得不从这国家逃走，只有现在人们才发现他。这个骆驼队现

---

① 雅典政府逼迫苏格拉底喝毒葡萄精自杀。

② 古代希腊的每个城市是一个国家。

在快要走到他避乱的那个小镇。人们抬出一具可怜的尸体走出城门，骆驼队停下来了。这个死人就正是他们所要寻找的那个人：费尔杜西①——光荣的荆棘路在这儿告一结束！

在葡萄牙的京城里，在王宫的大理石台阶上，坐着一个圆面孔、厚嘴唇、黑头发的非洲黑人，他在向人求乞。他是加莫恩②的忠实的奴隶。如果没有他和他求乞得到的许多铜板，他的主人——叙事诗路西亚达的作者——恐怕早就饿死了。

现在加莫恩的墓上立着一座贵重的纪念碑。

还有一幅图画！

铁栏杆后面站着一个人。他像死一样的惨白，长着一脸又长又乱的胡子。

---

① 这是波斯的伟大诗人 Abul Kasim Mansur（940—1020）的笔名，叙事诗帝王颂（Shahnama）的作者。这部诗有六万行，是波斯国王请他写的，并且答应给他每行一块金币。但是诗完成后，国王的大臣却给他每行一块银币。他在盛怒之下写了一首诗讽刺国王的恶劣。这首诗现在就成了帝王颂的序言。待国王追捕他时，他已经逃出了国境。

② 全名是 Luiz Vaz de Camoëns（1524—1580），葡萄牙的最伟大的诗人。他的叙事诗路西亚达（Os Lusiadas）是葡萄牙的最伟大的史诗。他生前曾多次下狱。

“我发明了一件东西——一件许多世纪以来最伟大的发明，”他说。“但是人们却把我放在这里关了二十多年！”

“他是谁呢？”

“一个疯子！”疯人院的看守说。“这些疯子的怪想头才多呢！他相信人们可以用蒸汽推动东西！”

这人名叫萨洛蒙·得·高斯①，李西流②读不懂他的预言性的著作，因此他死在疯人院里。

现在哥伦布出现了。街上的野孩子常常跟在他后面讥笑他，因为他想发现一个新世界——而且他也就居然发现了。欢乐的钟声迎接着他的胜利的归来，但嫉妒的钟声敲得比这还要响亮。他，这个发现新大陆的人，这个把美洲黄金的土地从海里捞起来的人，这个把一切贡献给他的国王的人，所得到的酬报是一条铁炼。他希望把这条炼子放在他的棺材上，让世人可以看到他的时代所给予他的评价③。

---

① 法国的科学家（Salomon de Caus，1576—1626）他的著作有动力与各种机器的关系（Raisons des forces mouvantes avec diverses machines），说明蒸汽的原理。

② Richelieu（1585—1642），是法国的首相，曾有一个时候拥有国家最高的权力。

③ 一五〇〇年八月二十四日西班牙政府派人到美洲去把哥伦布逮捕起来，用铁炼子把他套着，送回西班牙。

图画一幅接着一幅的出现，光荣的荆棘路真是没有尽头。

在黑暗中坐着一个人，他要量出月亮里山岳的高度。他探索星球与行星之间的太空。他这个巨人懂得大自然的规律。他能感觉到地球在他的脚下转动。这人就是伽利略①。老迈的他，又聋又瞎，坐在那儿，在尖锐的苦痛中和人间的轻视中挣扎。他几乎没有气力提起他的一双脚：当人们不相信真理的时候，他在灵魂的极度痛苦中曾经在地上跺着这双脚，高呼道："但是地在转动呀！"

这儿有一个女子，她有一颗孩子的心，但是这颗心充满了热情和信念。她在一个战斗的部队前面高举着旗帜；她为她的祖国带来胜利和解放。空中起了一片狂乐的声音，于是柴堆烧起来了：大家在烧死一个巫婆——冉·达克②。是的，在接着的一个世纪中人们唾弃这朵纯洁的百合花，但智慧的鬼才伏尔泰却歌颂拉·比塞尔③。

---

① Galilei（1564—1642），意大利的名天文学家。

② 冉·达克（Jeanne d'Arc，1412—1431）又名拉·比塞尔（La Pucelle），是法国的女英雄。她在一四二九年带领六千人打退英国的侵略者。后来她被人出卖与英国人，因而当做巫婆被烧死。

③ 伏尔泰（Voltaire，1694—1779），是法国的名作家。拉·比塞尔是他写的一部关于冉·达克的史诗。

在微堡的宫殿里，丹麦的贵族烧毁了国王的法律。火焰升起来,把这个立法者和他的时代都照亮了,同时也向那个黑暗的囚楼送进一点彩霞。他的头发斑白,腰也弯了;他坐在那儿,用手指在石桌上刻出许多线条。他曾经统治过三个王国。他是一个民众爱戴的国王；他是市民和农民的朋友：克利斯仙第二世①。他是一个莽撞时代的一个有性格的莽撞人。敌人写下他的历史。我们一方面不忘记他的血腥的罪过，一方面也要记住：他被囚禁了二十七年。

有一艘船从丹麦开出去了。船上有一个人倚着桅杆站着,向汶岛作最后的一瞥。他是杜却·布拉赫②。他把丹麦的名字提升到星球上去,但他所得到的报酬是讥笑和伤害。他跑到国外去。他说:“处处都有天，我还要求什么别的东西呢?”他走了；我们这位最有声望的人在国外得到了尊荣和自由。

“啊,解脱！只愿我身体中不可忍受的痛苦能够得到解

---

① 丹麦的国王克利斯仙第二世(Christian den Anden,1481—1559),联合农民和市民反对贵族的专权,但他终于被贵族推翻,而被囚禁起来。他曾经连年对外进行过战争。

② 丹麦的名天文学家(1546—1601)。丹麦在汶岛(Hveen)的天文台就是他建立的。“杜却星球”就是他发现的。

脱！”好几世纪以来我们就听到这个声音。这是一张什么画片呢？这是格里芬菲尔德①——丹麦的普洛米修士——被铁炼锁在木克荷尔姆石岛上的一幅图画。

我们现在来到美洲，来到一条大河的旁边。有一人群人集拢来，据说有一艘船可以在坏天气中逆风行驶，因为它本身具有抗拒风雨的力量。那个相信能够做到这件事的人名叫罗伯特·富尔登②。他的船开始航行，但是它忽然停下来了。观众大笑起来，并且还“嘘”起来——连他自己的父亲也跟大家一起“嘘”起来：

“自高自大！糊涂透顶！他现在得到了报应！应该把这个疯子关起来才对！”

一根小钉子摇断了——刚才机器不能动就是因了它的缘故。轮子转动起来了，轮翼在水中向前推进，船在开行！蒸汽机的杠杆把世界各国间的距离从钟头缩短成为分秒。

---

① Peder Griffenfeld（1635—1699），是丹麦的一个大政治家。他的政策是发展工商业以增加国富；但首要的条件是保持国际间的和平，特别是与丹麦的邻邦瑞典保持和平。一六七五年丹麦对瑞典宣战，一六七六年三月格里芬菲尔德被捕，被判处死刑，后改为终身囚禁。

② Robert Fulton（1765—1815），美国的发明家。他设计和建造美国的第一艘用蒸汽机推动的轮船。



人类啊，当灵魂懂得了它的使命以后，你能体会到在这清醒的片刻中所感到的幸福吗？在这片刻中，你在光荣的荆棘路上所得到的一切创伤——即使是你自己所造成的——也会痊愈，恢复健康、力量和愉快；嘈音变成谐声；人们可以在一个人身上看到上帝的仁慈，而这仁慈通过一个人普及到大众。

光荣的荆棘路看起来像环绕着地球的一条灿烂的光带。只有幸运的人才被送到这条带上行走，才被指定为建筑那座联接上帝与人间的桥梁的、没有薪水的总工程师。

历史拍着它强大的翅膀，飞过许多世纪，同时在光荣的

荆棘路的这个黑暗背景上,映出许多明朗的图画,来鼓起我们的勇气,给予我们安慰,促进我们内心的平安。这条光荣的荆棘路,跟童话不同,并不在这个人世间走到一个辉煌和快乐的终点，但是它却超越时代，走向永恒。



犹 太 女 子

在一个慈善学校的许多孩子中间，有一个小小的犹太女孩子。她是又聪明，又善良，可以说是他们之中最聪明的一个孩子。但是有一种课程她不能听，那就是宗教这一课①。是的，她是在一个基督教的学校里念书。

她可以利用上这一课的时间去温习地理，或者准备算术。但是这些功课一下子就做完了。书摊在她面前，可是她

并没有读。她在坐着静听。老师马上就注意到,她比任何其他的孩子都听得专心。

“读你自己的书吧,”老师用温和而热忱的口气说。她的一对黑得放亮的眼睛望着他。当他向她提问题的时候,她能回答得比所有的孩子都好。她把课全听了,体会了,而且记住了。

她的父亲是一个穷苦而正直的人。他曾经向学校请求不要把基督教的课程教给这孩子听。不过假如教这一门功课的时候就叫她走开,那末学校里的别的孩子可能会起反感,甚至引起他们胡思乱想。因此她就留在教室里,但是老这样下去是不对头的。

老师去拜访她的父亲,请求他把女儿接回家去,或者干脆让萨拉做一个基督徒。

“她的那对明亮的眼睛、她的灵魂所表示的对教义的真诚和渴望实在叫我不忍看下去!”老师说。

父亲不禁哭起来,说:

“我对于我们自己的宗教也懂得太少,不过她的妈妈是

① 因为基督教和犹太教是不相容的。

一个犹太人的女儿，而且信教很深。当她躺在床上要断气的时候我答应过她，说我决不会让我们的孩子受基督教的洗礼。我必须保持我的诺言，因为这等于是跟上帝订下的一个默契。”

这样，犹太女孩子就离开了这个基督教的学校。

许多年过去了。

在尤兰的一个小市镇里有一个寒微的人家，里面住着一个信仰犹太教的穷苦女佣人。她就是萨拉。她的头发像乌木一样发黑；她的眼睛深暗，但是像所有的东方女子一样，它们射出明朗的光辉。她现在虽然是一个成年的女佣人，但是她面上仍然留下儿时的表情——单独坐在学校的凳子上、睁着一对大眼睛听课时的那种孩子的表情。

每个礼拜天教堂的风琴奏出音乐，做礼拜的人唱出歌声。这些声音飘到街上，飘到对面的一个屋子里去。这个犹太女子就在这屋子里勤劳地、忠诚地做着工作。

“记住这个安息日，把它当做一个神圣的日子！”这是她的信条。但是对她说来，安息日却是一个为基督徒劳作的日子。她只有在心里把这个日子当做神圣的日子，不过她觉得这还不太够。

不过日子和时刻，在上帝的眼中看来，有什么了不起的分别呢？这个思想是在她的灵魂中产生的。在这个基督徒的礼拜天，她也有她安静的祈祷的时刻。只要风琴声和圣诗班的歌声能飘到厨房污水沟的后边来，那么这块地方也可以说是安静和神圣的地方了。于是她就开始读她族人的唯一宝物和财产——旧约圣经。她只能读这部书，因为她心中深深地记得她的父亲所说的话——父亲把她领回家时，曾对她和老师讲过：当她的母亲正在断气的时候，他曾经答应过她，不让萨拉放弃祖先的信仰而成为一个基督徒。

对于她说来，新约圣经是一部禁书，而且也应该是一部禁书。但是她很熟习这部书，因为它从她儿时的记忆中射出光来。

有一天晚上，她坐在起坐间的一个角落里，听她的主人高声地读书。她听一听当然也没有关系，因为这并不是福音书——不是的，他是在读一本旧的故事书。因此她可以旁听。书中描写一个匈牙利的骑士，被一个土耳其的高级军官俘获去了。这个军官把他同牛一起套在轭下犁田，而且用鞭子赶着他工作。他所受到的侮辱和痛苦是无法形容的。

这位骑士的妻子把她所有的金银首饰都卖光了，把堡寨和田产也都典当出去了。他的许多朋友也捐募了大批金钱，因为那个军官所要求的赎价是出乎意外地高。不过这笔数目终于凑集齐了。他算是从奴役和羞辱中获得了解放。他回到家来时已经是病得支持不住了。

不过没有多久,另外一道命令又下来了,征集大家去跟基督教的敌人作战。病人一听到这道命令,就无法休息,也安静不下来。他叫人把他扶到战马上。血集中到他的脸上来，他又觉得有气力了。他向胜利驰去。那位把他套在轭下、侮辱他、使他痛苦的将军，现在成了他的俘虏。这个俘虏现在被带到他的堡寨里来,还不到一个钟头,那位骑士就出现了。他问这俘虏说:

“你想你会得到什么待遇呢?”

“我知道!”土耳其人说。“报复!”

“一点也不错，你会得到一个基督徒的报复!”骑士说。“基督的教义告诉我们宽恕我们的敌人,爱我们的同胞。上帝本身就是爱！平安地回到你的家里，回到你的亲爱的人中间去吧。不过请你将来对受难的人放温和一些，放仁慈一些吧!”

这个俘虏忽然哭起来："我怎能梦想得到这样的待遇呢？我想我一定会受到酷刑和痛苦。因此我已经服了毒，过几个钟头毒性就要发作。我非死不可，一点办法也没有！不过在我没有死以前，请把这种充满了爱和慈悲的教义讲给我听一次。它是这么伟大和神圣！让我怀着这个信仰死去吧！让我作为一个基督徒死去吧！"

他的这个要求得到了满足。

刚才所读的是一个传说，一个故事。大家都听到了，也懂得了。不过最受感动和印象最深的是坐在墙角里的那个女佣人——犹太女子萨拉。大颗的泪珠在她乌黑的眼睛里发出亮光。她怀着孩子的心情坐在那儿，正如她从前坐在教室的凳子上一样。她感到了福音的伟大。眼泪滚到她的脸上来。

"不要让我的孩子成为一个基督徒！"这是她的母亲在死去时说的最后的话。这句话像法律似的在她的灵魂和心里发出回音："你必须尊敬你的父母！"

"我不受洗礼！大家把我叫做犹太女子。上个礼拜天邻家的一些孩子就这样讥笑过我。那天我正站在开着的教堂门口，望着里面祭坛上点着的蜡烛和唱着圣诗的会众。自

从我在学校的时候起，我一直到现在都觉得基督教有一种力量。这种力量好像太阳光,不管我怎样闭起我的眼睛,它总能射进我的灵魂中去。但是妈妈、我决不使你在地下感到痛苦！我决不违背爸爸对你所作的诺言！我决不读基督徒的圣经。我有我祖先的上帝作为倚靠!”

许多年又过去了。

主人死去了，女主人的境遇非常不好。她不得不解雇女佣人,但是萨拉却不离开。她成了困难中的一个助手,她维持这整个的家庭。她一直工作到深夜，用她双手的劳作来赚取面包。没有任何亲戚来照顾这个家庭,女主人的身体变得一天比一天坏——她在病床上已经躺了好几个月了。温柔和诚恳的萨拉照料家事,看护病人,操劳着。她成了这个贫寒的家里的一个福星。

“圣经就在那儿!”病人说。“夜很长，请念几段给我听听吧。我非常想听听上帝的话。”

于是萨拉低下头。她打开圣经,用双手托着它,开始对病人念。她的眼泪涌出来了，但是她的眼睛却变得非常明亮，而她的灵魂变得更明亮。

“妈妈，你的孩子不会接受基督教的洗礼,不会参加基

督徒的集会。这是你的嘱咐,我决不会违抗你的意志。我们在这个世界上是一条心,但是在这个世界以外——在上帝面前更是一条心。‘他指引我们走出死神的境界。’——‘当他使土地变得干燥以后,他就降到地上来,使它变得丰饶!’我现在懂得了,我自己也不知道我是怎样懂得的!这是通过他——通过基督我才认识到了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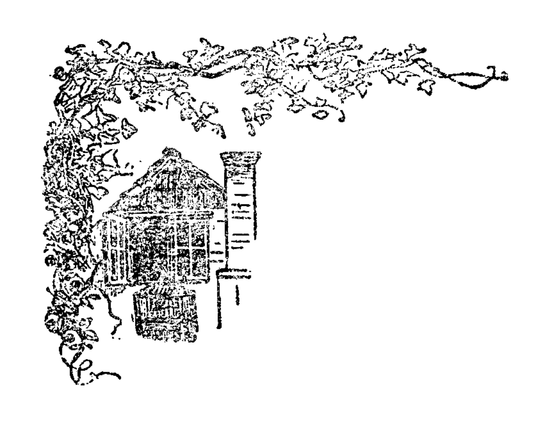
当她一念出这个神圣的名字的时候,她就颤抖了一下。一股洗礼的火透过了她的全身,她的身体支持不住,她倒下来,比她所看护的那个病人还要衰弱。



“可怜的萨拉！”大家说，“她日夜看护和劳动已经把身体累坏了。”

人们把她抬到慈善医院去。她在那里死了。于是人们就把她埋葬了，但是没有埋葬在基督徒的墓地里，因为那里面没有犹太人的地位。不，她的坟墓是掘在墓地的墙外。

但是上帝的太阳照在基督徒的墓地上，也照在墙外犹太女子的坟上。基督教徒墓地里的赞美歌声，也在她的坟墓上空盘旋。同样，这样的话语也飘到了她的墓上：“救主基督复活了；他对他的门徒说：‘约翰用水来使你受洗礼，我用圣灵来使你受洗礼！”



瓶　颈

在一条窄狭弯曲的街上,在许多穷苦的住屋中间,有一个非常窄小和很高的木房子。它四边都要塌了。这屋子里住着的全是穷人，而住在顶楼里的人最穷。在这房间的一个小窗子前面，挂着一个歪歪斜斜的鸟笼。它连一个适当的水盅也没有；只有一个倒转来的瓶颈，嘴上塞着一个塞子,盛满了水。一位老小姐站在这开着的窗子旁边,她刚刚用蘩缕草把这鸟笼打扮了一番。一只小鶸鸟从这根梁上跳到那根梁上，唱得非常起劲。

“是的,你倒可以唱歌!”瓶颈说——它当然不是像我们

一样讲话，因为瓶颈是不会讲话的。不过它是在心里这样想，正如我们人静静地在内心里讲话一样。“是的，你倒可以唱歌！因为你的肢体是完整的呀。你应该体会一下这种情况：没有身体，只剩下一个颈和一个嘴，而且像我一样嘴上还堵了一个塞子。这样你就不会唱歌了。但是能作作乐也是一桩好事！我没有任何理由来唱歌，而且我也不会唱。是的，当我是一个完整的瓶子的时候，如果有人用塞子在我身上擦几下的话，我也能唱一下的。人们把我叫做十全十美的百灵鸟，伟大的百灵鸟！啊，当我和毛皮商人一家人在树林里的时候！当他的女儿在订婚的时候！是的，我记得那情景，仿佛它就是昨天的事情似的。只要我回忆一下，我经历过的事情可真是不少。我经历过火和水，在黑泥土里面呆过，也比大多数的东西爬得高过。现在我却悬在这儿鸟笼的外面，悬在空气中，在太阳光里！我的故事值得听一听；但是我不把它大声讲出来，因为我不能大声讲。”

于是瓶颈就心里讲这故事，也可以说是在心里想自己的故事。这是一个很奇怪的故事。那只小鸟愉快地唱着歌。街上的人有的乘车子，有的步行；各人想着各人的事，也许什么事也没有想。可是瓶颈在想。

它在想着工厂里那个火焰高张的熔炉。它就是在那儿被吹成瓶形的。它还记得那时它很热，它曾经向那个发出嗞嗞声的炉子——它的老家——望过一眼。它真是想再跳回到里面去;不过它后来慢慢地变冷了,它觉得它当时的样子也蛮好。它是立在一大群兄弟姊妹的行列中间——都是从一个熔炉里生出来的。不过有的被吹成了香槟酒瓶，有的被吹成了啤酒瓶，而这是有区别的！在它们走进世界里去以后,一个啤酒瓶很可能会装最贵重的“拉克里麦·克利斯蒂”①,而一个香槟酒瓶可能只装黑鞋油。不过一个人天生是什么东西,他的样子总不会变的——贵族究竟是贵族,那怕他满肚子装的是黑鞋油也罢。

所有的瓶子不久就被包装起来了，我们的这个瓶子也在其中。在那个时候,它没有想到它会成为一个瓶颈,当做鸟儿的水盅——这究竟是一件光荣的事情，因为这说明它还有点用处！它再也没有办法见到天日，直到最后它才跟别的朋友们一块从一个酒商的地窖里被取出箱来，第一次在水里洗了一通——这是一种很滑稽的感觉。

---

① 这是一种酒名，原文是 Lacrymae christi。

它躺在那儿，空空地,没有瓶塞。它感到非常不愉快，它缺少一件什么东西——究竟什么东西,它也讲不出来。最后它装满了贵重的美酒,按上一个塞子,并且封了口。它上面贴着一张纸条:“上等”。它觉得好像在考试时得了优等一样。不过酒的确不坏,瓶也不坏。一个人的年轻时代是诗的时代！其中有它所不知道的优美的歌:绿色的、阳光照着的山岳,那上面长得有葡萄,那上面有快乐的女子和高兴的男子在歌唱,在接吻。的确,生活是多么美丽啊！这瓶子的身体里,现在就有这种优美的歌声,像在许多年轻诗人的心里一样——他们常常也不知道他们心里唱的是什么东西。

有一天早晨，瓶子被人买去了。毛皮商人的学徒被派去买一瓶最上等的酒。瓶子就跟火腿、干牛酪和香肠一起被放进一个篮子里。那里面还有最美的黄油和最好的面包——这是毛皮商人的女儿亲手装进去的。她是那么年轻，那么美丽。她有一双笑眯眯的樱色眼睛，而她的嘴唇上也老是飘着微笑——跟她的眼睛同样地富有表情的微笑。她那双柔嫩的手白得可爱，而她的脖子和胸脯更白。人们一眼就可以看出,她是全城中最美的一个女子;而且她还没有订过婚。

当这一家人到森林里去野餐的时候，篮子就放在这位小姐的膝上。瓶颈从白餐巾的尖角里伸出来。塞子上封着红蜡，它一直向这姑娘的脸上望，它也朝着坐在这姑娘旁边的一个年轻的水手望。他是她儿时的朋友，一位肖像画家的儿子。最近他考试得到优等，成了大副；明天他就要开着一条船到一个遥远的国度去。当瓶子被装进篮子的时候，他们正谈论着关于这次旅行的事情。那时这位毛皮商人的漂亮女儿的一对眼睛和嘴唇的确没有露出什么愉快的表情。

这对年轻人在绿树之间漫步着，交谈着。他们在谈什么呢？是的，瓶子听不见，因为它是装在菜篮子里。过了一段意外的长时间以后，它才被取出来。不过当它被取出来的时候，大家已经很快乐了，因为所有的眼睛都在笑，而毛皮商人的女儿也在笑。不过她的话讲得很少，而她的两个脸蛋红得像雨朵玫瑰花。

父亲一手拿着酒瓶，一手紧握着拔瓶塞的螺丝钳。是的，被人拔一下的确是一种奇怪的感觉，尤其是第一次。瓶颈永远也忘不了这给它印象最深的一刹那。的确，当那瓶塞飞出去的时候，它心里说了一声“扑！”当酒倒进杯子里的时候，它咯咯地唱了一两下。



“祝这订婚的一对健康!”爸爸说。每次总是干杯。那个年轻的水手吻着他美丽的未婚妻。

“祝你们幸福和快乐!”老年夫妇说。

年轻人又倒满了一杯。

“明年这时就回家结婚!”他说。当他把酒喝干了的时候,他把瓶子高高地举在空中,说:“在我这一生最愉快的一天中，你恰巧在场;我不愿意你再为别人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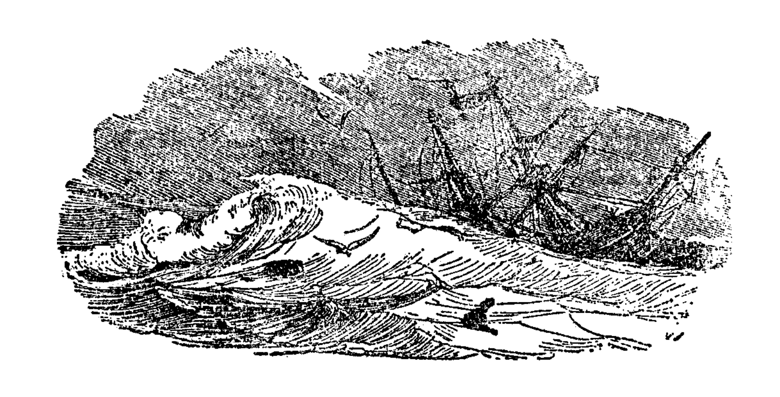
于是他就把瓶子扔向空中。毛皮商人的女儿肯定地相信她决不会再有机会看到这瓶子了，然而她却看到了。它落到树林里一个小池旁浓密的芦草中去了。瓶子还弄不清楚它怎么会躺在这样一个地方。它想:

“我给他们酒,而他们却给我池水，但是他们本来的用

意是很好的！”

它再没有看到这对订了婚的年轻人和那对快乐的老夫妇了。不过它有好一会儿还能听到他们的欢乐和歌声。最后有两个农家孩子走来了；他们朝芦苇里望，发现了这个瓶子，于是就把它捡起来。现在它算是有一个归宿了。

他们住在一个木房子里。他们的大哥是一个水手。他昨天回家来告别，因为他要去作一次长途的旅行。母亲在忙着替他包装旅途中要用的一些零细东西。这天晚上他父亲就要把行李送到城里去，想要在别离前再看儿子一次，同时代表母亲说几句告别的话。行李里还放有一瓶药酒，这时孩子们恰巧拿着他们所找到的那个更结实的大瓶子走进来。比起那个小瓶子来，这瓶子能够装更多的酒，而且还是能治消化不良的好烧酒，里面浸有药草。瓶子里所装的不是以前那样的红酒，而是苦味的药酒，但这也是很好的——对于胃痛很好。现在要装进行李中去的就是这个新的大瓶子，而不是原来的那个小瓶子。因此这瓶子又开始旅行起来。它和彼得 · 演生一起上了船。这就是那个年轻的大副所乘的一条船。但是他没有看到这瓶子。的确，他不会知道，或者想到，这就是曾经倒出酒来、祝福他订婚和安全回



家的那个瓶子。

当然它里面没有好酒，但是它仍然装着同样好的东西。当彼得·演生把它取出来时，他的朋友们仍然把它叫做“药店”。它里面装着好药——治腹痛的药。只要它还有一滴留下，它总是有用的。这要算是它幸福的时候了。当塞子擦着它的时候，它就唱出歌来。因此它被人叫做“大百灵鸟——彼得·演生的百灵鸟”。

漫长的岁月过去了。瓶子呆在一个角落里，已经空了。这时出了一件事情——究竟是在出航时出的呢，还是在回家的途中出的，它说不大清楚，因为它从来没有上过岸。暴风雨起来了，巨浪在沉重地、阴森地颠簸着，船在起落不定。主桅在碎裂；巨浪把船板撞开了；抽水机现在也无能为力

了。这是漆黑的夜。船在下沉。但是在最后一瞬间,那个年轻的大副在一页纸上写下这样的字:“愿耶稣保佑！我们现在要沉了!”他写下他的未婚妻的名字，也写下自己的名字和船的名字,同时把纸条塞在手旁的这只空瓶子里,然后把塞子盖好,把它扔进这波涛汹涌的大海里去。他不知道,它曾经为他和她倒出过幸福和希望的酒。现在它带着他的祝福和死神的祝福在浪花中漂流。

船沉了,船员也一起沉了。瓶子像鸟儿似地飞着,因为它身体里带着一颗心和一封亲爱的信。太阳升起了，又落下了。对瓶子说来，这好像他在出生时所看见的那个红灼灼的熔炉——它那时多么希望能再跳进去啊!

它看见过晴和的天气和新的暴风雨。但是它没有撞到石礁,也没有被什么沙鱼吞掉。它这样漂流了不知多少年,有时漂向北、有时漂向南,完全由浪潮的流动所左右。除此以外,它可以算是独立自主了;但是一个人有时也不免对于这种自由感到厌倦起来。

那张字条——那张代表恋人同未婚妻最后告别的字条,如果它到达她手中的话,只会带给她悲哀；但是那双白嫩的、曾在订婚那天在树林中新生的草上铺过桌布的手现

在在什么地方呢？瓶子一点也不知道；它往前漂流着，漂流着；最后它也漂流得厌倦了，因为漂流究竟不是生活的目的。但是它不得不漂流，一直到最后它到达了陆地——到达一块陌生的陆地。这儿人们所讲的话，它一句也听不懂，因为这不是它从前所听到过的语言。一个人不懂当地的语言，真是一件很大的损失。

瓶子被捞起来了，而且也被检查过了。它里面的纸条也被发现了，被取了出来，同时被人翻来翻去地看，但是它上面所写的东西却没有人能看得懂。他们知道瓶子一定是从船上抛下来的——纸条上一定是写着这类的事情。但是纸上的字却是一个谜。于是纸条又被塞进瓶子里面去，而瓶子被放进一个大柜子里。它们现在都在一个大房子里的一个大房间里。

每次有生人来访的时候，纸条就被取出来，被翻来复去地看，弄得上面铅笔写的字迹变得更模糊了，最后连上面的字母也没有人看得出来了。

瓶子在柜子里呆了一年，后来它被放到顶楼的储藏室里去了，全身都布满了灰尘和蜘蛛网。于是它就想起了它的幸福的时光，想起它在树林里倒出红酒，想起它带着一个

秘密、一个音信、一个别离的叹息在海上漂流。

它在顶楼里呆了整整二十年。要不是这个房子要重建的话,它可能还要呆得更长。屋顶被拆掉了,瓶子也被人发现了。大家都谈论着它,但是它却听不懂他们的话,因为一个人被锁在顶楼里决不能学会一种语言的，那怕他呆上二十年也不成的。

“如果我住在下面的房间里,”瓶子想,“我可能已经学会这种语言了!”

它现在被洗刷了一番。这的确是很必要的。它感到透亮和新鲜,它真是返老还童了。但是它带来的那张纸条,已经在洗刷中被毁掉了。

瓶子装满了种子；它不知道这是些什么种子。它盖上了塞子，同时也被包好了。它既看不到灯笼，也看不到蜡烛,更谈不上月亮和太阳。但是它想:当一个人在旅行的时候,一个人应该看一些东西才是。但是它什么也没有看到,不过他总算做了一件最重要的事情——它旅行到了它的目的地，同时也从包中被取出来了。

“那些外国人该是费了多少麻烦才把这瓶子包装好啊!”它听到人们讲;“它早就该损坏了。”但是它并没有损

坏。

瓶子现在懂得人们所讲的每一个字：这就是它在熔炉里、在酒商的店里、在树林里、在船上所听到的、它所能懂得的那种唯一的、亲爱的语言。它现在回到家乡来了，并且受到了欢迎。出于一时的高兴，它很想从人们手中跳出来。在它还没有觉得以前，它的塞子就被取出来了，它里面的东西被倒出来了，它自己就被送到地下室去，被扔在那儿，被人忘掉。什么地方也没有家乡好，那怕是呆在地下室里！瓶子从来没有想过，它在这儿呆了好久：因为它在这儿感到很舒服，所以它就在这儿躺了许多年。最后人们到地下室来，把瓶子都清除出去——包括这个瓶子在内。

花园里正在开一个盛大的庆祝会。闪耀的灯儿悬着，像花环一样；纸灯笼射出光辉，像大朵透明的郁金香。这是一个美丽的晚上，天气是晴和的，星星在眨着眼睛。这正是上弦月的时候；但是事实上整个的月亮都现出来了，像一个深灰色的圆球，上面镶着半圈金色的框子——这对于眼睛好的人看起来，是一个美丽的景象。

灯火甚至把花园里最隐蔽的小径都照着了：最低限度，照得可以使人找到路。篱笆上的树叶中间立着许多瓶子，每

个瓶里有一个亮光。我们熟识的那个瓶子，也在这些瓶子中间。它命中注定有一天要变成一个瓶颈，一个供鸟儿吃水的小盅。

不过在一忽间，它觉得一切都是无比的美丽：它又回到绿树林中，又在欣赏欢乐和庆祝的景象。它听到歌声和音乐，听到许多人的话声和低语声——特别是花园点着玻璃灯和种种不同颜色的纸灯笼的那块地方。它是立在一条小径上，一点也不错，但这正是使人感到了不起的地方。瓶子点着一个亮，既有用，又愉快。这当然是对的。这样的一个钟头可以使它忘记它在顶楼上所度过去的二十年光阴——把它忘掉也很好。

有两个人在它旁边走过去了。他们手挽着手，像多少年以前在那个树林里的一对订了婚的恋人——水手和毛皮商人的女儿。瓶子似乎又重新回到那个情景中去了。花园里不仅有客人在散着步，同时还有许多别的人到这儿来参观这良辰美景。在这些人中间有一位没有亲戚——但是并非没有朋友——的老小姐。像这瓶子一样，她也正在回忆着那个绿树林，那对订过婚的年轻人。这对年轻人牵涉到她，跟她的关系很密切，因为她就是其中之一。那是她一生

中最幸福的时刻——这种时刻,一个人是永远忘记不了的,即使变成了这么一个老小姐也忘记不了。

但是她不认识这瓶子,而瓶子也不认识她;人与人的关系往往就是这样，虽然他们有时又碰到一起。他们俩就是如此，他们现在又在同一个城市里面。

瓶子又从这花园到一个酒商的店里去了。它又装满了酒，被卖给一个飞行家。这人要在下星期天坐着汽球飞到空中去。有一大群人集拢来观看这个场面；这儿还有一个军乐队和许多其他的布置。呆在一个篮子里的瓶子和一只活兔,看到了这全部景象。兔子感到非常沮丧,因为它知道它要升到空中去，然后又要跟着一个降落伞落下来。不过瓶子对于“上升”和“下落”的事儿一点也不知道；它只看到这汽球越鼓越大,当它鼓得不能再鼓的时候,就开始升上去了,越升越高,而且动荡起来。系着它的那根绳子这时就被剪断了。这样它就带着那个飞行家、篮子、瓶子和兔子航行起来。音乐奏起来了，大家都高呼:“好!”

“像这样在空中航行真是美妙得很!”瓶子想。“这是一种新式的航行；在这上面无论如何是触不到什么暗礁的。”

成千成万的人在看这汽球。那个老小姐也抬头向它凝

望。她立在一个顶楼窗子的面前。这儿挂着一个鸟笼,里面有一只鶸鸟。它还没有一个水盅，目前只好满足于使用一个旧杯子。窗子上有一株桃金娘。老小姐把它移向旁边一点,免得它落下去,因为她正要把头伸到窗子外面去望。她清楚地看到汽球里的那个飞行家，看到他让兔子和降落伞一起下落,看到他对观众干杯,最后把酒瓶向空中扔去。她没有想到，在她年轻的时候，在那个绿树林里的欢乐的一天,她早已看到过这瓶子为了庆祝她和她的男朋友,也曾经一度被扔向空中去过。

瓶子来不及想什么了，因为它一下子忽然升到了这样的一个生命的最高峰，它简直做梦也没有想到。教堂塔和屋顶摇摇地躺在下面，人群看起来简直藐小得很。

这时它开始下落,而且下落的速度比兔子要快得多。瓶子在空中翻了好几个筋斗，觉得非常年轻,非常自由自在。它还装着半瓶酒，虽然它再装不了多久。这真是了不起的旅行！太阳照在瓶子上；许多人在看着它。汽球已经飞得很远了,瓶子也落得很远了。它落到一个屋顶上,因此跌碎了。但是碎片产生出一种动力,弄得它们简直静止不下来。它们跳，滚,一直落到院子里,跌成更小的碎片。只有瓶颈

算是保持完整，像是用金钢钻锯下来的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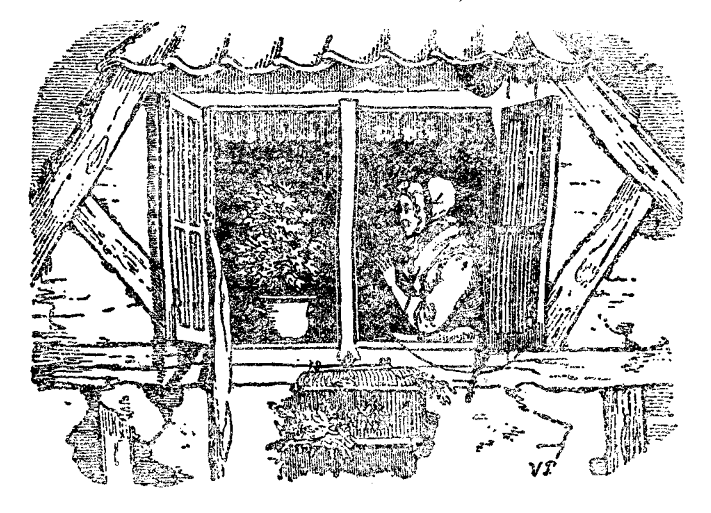
“把它用做鸟儿的水盅倒是非常合适！”住在地下室的一个人说。但是他既没有雀子，也没有鸟笼。只是因为有一个可以当作水盅用的瓶颈就去买一只鸟和一个鸟笼来，那就未免太不实际了。但是住在顶楼上的那位老小姐可能用得着它。于是瓶颈就到楼上来了，并且还有了一个塞子。原来朝上的那一部分，现在朝下了——当客观情势一变的时候，这类事儿是常有的。它里面盛满了新鲜的水，并且被系在笼子上，面对着小鸟。鸟儿现在正在唱歌，唱得很美。

“是的，你倒可以唱歌！”瓶颈说。

它的确是了不起，因为它在汽球里呆过——大家所知道的关于它的历史只有这一点。现在它却是鸟儿的水盅，吊在那儿；听着下边街道上的喧闹声和低语声以及房间里那个老小姐的讲话声：一个同年纪的朋友刚才来拜访过她，她们聊了一阵天——不是关于瓶颈，而是关于窗子上的那棵郁金香。

“不，花两块大洋为你的女儿买一个结婚的花环，的确没有这个必要！”老小姐说。“我送给你一个开满了花的、美丽的花束吧。你看，这朵花长得多么可爱！是的，它就是一

根郁金香枝子栽大的。这枝子是你在我订婚后的第一天送给我的。那年过去以后，我应当用它为我自己编成一个结婚的花环。但是那个日子永远也没有到来！那双应该是我一生快乐和幸福的眼睛①闭上了。他，我亲爱的人，现在睡在海的深处。这棵郁金香已经成了一棵老树，而我却成了一个更老的人。当它凋零了以后，我摘下它最后的一根绿枝，把它插在土里，现在它长成了一株树。现在你可以用它为你的女儿编成一个结婚的花环，它总算碰上一次婚



① 指她的未婚夫。

礼①，有些用处!”

这位老小姐的眼里含有泪珠。她谈起她年轻时代的恋人,和他们在树林里的订婚。她不禁想起了那多次的干杯,想起了那个初吻——她现在不愿意讲这事情了，因为她已经是一个老小姐。她想起了的事情真多，但是她却从没有想到在她的近旁,在这窗子前面,就有那个时代的一个纪念物：一个瓶颈——这瓶子当它的塞子为了大家的干杯而被拔出的时候，曾经发出过一个快乐的欢呼。不过瓶颈也不认识她，因为它没有听她讲话——主要的是因为它老在想着自己。

① 丹麦的风俗，一个女子结婚时要戴一个郁金香编的花环。



聪明人的宝石

你当然知道丹麦人荷尔格这个故事。我不会再讲这个故事给你听,但是我可要问,你记不记得它里面说过:“荷尔格获得了印度广大的国土后，一直向东走，走到世界的尽头，甚至走到那棵太阳树的跟前。”——这是克利斯仙·贝德生讲的话。你知道贝德生吗？你不知道他也没有什么关

系。丹麦人荷尔格把治理印度的一切大权都交给约恩牧师。你知道约恩牧师吗？如果你不知道他,这也不要紧,因为他跟这个故事完全没有关系。你将听到一个关于太阳树的故事。这树是“在印度——那世界的尽头的东方”。人们都是这样说，因为他们没有像我们一样学过地理。不过这也没有什么关系!

太阳树是一棵华贵的树;我们从来没有看见过它,将来恐怕也永远不会看到它。树顶上的枝叶向周围伸出好几哩路远。它本身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树林，因为它每一根顶小的枝子都是一棵树。这上面长着棕榈树、山毛榉、松树和梧桐树，还长着许多其他种类的树——事实上世界各地的树这儿都有了。它们作为小枝从大枝上冒出来，而这些大枝东一个结,西一个弯,好像是溪谷和山丘——上面还盖着天鹅绒般的绿草和无数的花朵呢。每一枚枝子像一片开满了花的广阔草坪，或者像一个最美丽的花园。太阳向它射着温暖的光，因为它是一株太阳树。

世界各个角落里的鸟儿都飞集到它上面来；有的是来自美洲的原始森林,有的是来自大马士革的玫瑰花园,有的是来自非洲的沙漠地带——这个地带的大象和狮子以为它

们自己就是唯一的统治者。南极和北极的鸟儿也飞来了；当然，鹳鸟和燕子也决不会不到场的。但是鸟儿并不是来到这儿的唯一的生物。雄鹿、松鼠、羚羊以及几百种其他会跳的动物也在这儿住下来。

树顶本身就是一个广大的、芬芳的花园。许多巨大的枝椏在它里面像绿色的山丘似地向四周伸展开来。这些山丘之中有一座水晶宫，俯视着世界上所有的国家。它上面的每一座塔看起来都像一朵百合花；人们可以在花梗子里爬上去，因为梗子里有螺旋楼梯。因此你现在也不难懂得，人们可以走到叶子上去，因为叶子就是阳台。花萼里有一个美丽、辉煌的圆厅，它的天花板就是嵌着太阳和星星的蔚蓝的天。

在下边的宫殿里，那些广大的厅堂也是同样辉煌灿烂的，虽然它们表现的方式不同。整个的世界就在那些墙上被反射出来。人们可以看到世上所发生的一切事情。因此人们都没有读报纸的必要，事实上这里也没有什么报纸。人们可以通过活动的图画看到一切东西——这也就是说，你能够看到、或者愿意看的那点东西，因为什么东西都有一个限度，就是连聪明人都不能例外，而这儿却住着一个聪明

人。

这个人的名字很难念。你也念不出来，但是这也没有什么关系。人们所知道的事情，或者人们在这个世界上所能知道的事情,他全都知道。每一件已经完成了的发明,或者快要完成的发明，他全都知道。但是此外的事他就不知道了，因为一切究竟还是有一个限度。以聪明著名的君主所罗门①，也不过只有他一半的聪明。但这位君主还要算是一个非常聪明的人呢。他统治着大自然的一切威力，他管理着所有凶猛的精灵。的确，连死神每天早晨都不得不把当天要死的人的名单送给他看。然而所罗门自己也不能不死。住在太阳树上宫殿里的这位法力很大的主人——这位探讨者——就经常在思索这个问题。不管他的智慧比人类要高多少,他总有一天也不免死亡。他知道,他的子孙也会死亡,正如树林里的叶子会枯萎、化为尘土一样。他能看得出,人类会像树上的叶子一样凋枯,为的是好让新的一代来接替。但是叶子一落下就再也活不转来；它只有化为尘土，成为别的植物的一部分。

---

① 他是纪元前十世纪以色列的国王,据说他是一个具有非凡智慧的人。

当死神一到来的时候，人会得到一个什么结果呢？死究竟是什么呢？身体消灭了,但是灵魂会怎样呢?它会变成什么呢？它将到什么地方去呢？“到永恒的生命中去,”这是宗教所说的安慰话。但是怎样转变过去呢？人在什么地方生活，同时怎样生活呢?“生活在天上,”虔诚的人说,“我们将要到天上去!”

“到天上去?”这位聪明人重复着这句话说，同时向太阳和星星凝望。

“到天上去!”从这个圆形的地球上看，天和地是一体，是同样的东西。这完全要看一个人在这个旋转的球体上从一个什么角度观察而定。如果他爬到地球上最高山的最高峰，那么他就可以看到，我们在下边所谓澄净透明的东西——“苍天”——不过是漆黑一团。它像一块布似地复在一切东西上面，而太阳在这种情形下也不过是一个不发光的火球，地球上飘着的不过是一层橙黄的烟雾。肉眼的限制是多么大！灵魂的眼睛所能看到的东西是多么少！与我们最有切身关系的事情，即使智慧最高的圣人也只能看到很微小的一点。

在这宫殿一个最秘密的房间里藏着世界上一件最伟大

的宝物:真理之书。这位圣人一页一页地翻着它读。这本书谁都可以读,但是只能读几个片断。在许多人的眼中,这本书上的字母似乎都在发抖，人们没有办法把它们拼成完整的字句。某些页上的字迹很淡,很模糊,看起来好像是一无所有的空页。一个人越具有智慧,他就越能读得懂,因此具有大智的人就能读懂得最多。正因为这个缘故，聪明人知道怎样把太阳光和星光跟理智之光和灵魂的潜在力结合起来。在这种混合的强光中，书页上所写的东西在他面前就显得非常清楚。不过有一章叫做死后的生活，它里面没有一个字可以看得清楚。这使他感到非常难过。难道他在这世界上找不到一丝光线，使他能看清楚真理之书上所写的一切东西吗?

他像聪明的国王所罗门一样，懂得动物的语言。他能解释它们所唱的歌和讲的话。但他并不因此而变得更聪明。他发现了植物和金属的力量——能够治疗疾病和延迟死亡的力量。可是他却找不到制止死亡的办法，他在他所能接触到的一切造物之中，希望寻求到一种可以使生命永恒不灭的启示;但是他却寻求不到。真理之书摆在他面前,但是书页却是一张白纸。基督教在圣经里给了他一个关于永恒

生命的诺言。但是他希望在自己的书中读到它，当然在这书中他是读不到的。

他有五个孩子,其中有四个是男孩子;他们都得到一个最聪明的父亲所能供给他们的教育。另外一个是女孩子;她是既美丽，又温柔,又聪明,但她却是一个瞎子。然而这不能算是一个缺点。爸爸和哥哥们都是她的眼睛，而她的锐敏的感觉也能看得见东西。

儿子们离开宫殿大厅的时候，从来不走出从树干伸出的树枝的那片范围。妹妹更不会走远。他们生活在儿时的家里,在儿时的国度里,在美丽、芬芳的太阳树里,是非常幸福的。像所有的孩子一样,他们非常喜欢听故事。爸爸告诉他们许多别的孩子怎么也听不懂的故事。这些孩子聪明的程度，可以与我们中间的许多老年人相比。他把他们在宫殿墙上所看到的一些活动图画——人所做的事情和世界各国所发生的事情解释给他们听——儿子们也希望他们能够到外面去参加别人所做的一些伟大的事情。爸爸告诉他们说,外边的世界是既艰难而又痛苦,跟他们的这个美丽的儿时世界是完全两样。

他对他们谈论着美、真和善，而且告诉他们说,这三件

东西把世界维系在一起。它们在它们所承担的压力下，凝结成一块宝石。这块宝石比金钢钻的水色还要纯。它的光泽，就是在上帝的眼中也是非常有价值的。它比什么东西都光亮。它叫做“聪明人的宝石”。他告诉他们说，一个人可以通过造物认识上帝；同样，一个人也可通过人类知道“聪明人的宝石”的确存在。他只能告诉他们这一点，他也只知道这一点。这种说法对于别的孩子是很难理解的，不过这些孩子却能够理解。以后别的孩子也可以渐渐理解了。

他们问爸爸，什么是叫做真、美、善。他一一解释给他们听。他解释了很久。他还说，上帝用泥土造成人，并且还在这个造物身上吻了五次——火热的吻，心里的吻，我们上帝的温柔的吻。我们现在把这叫做五种感官。通过这些感官，我们可以觉知和理解真、美、善，可以判断它们的价值，保护它们和使它们向前发展。我们从里到外，从根到顶，从身体到灵魂，都具有这五种感官。

孩子们把这些事情想了很久，他们日夜都在想。于是最大的哥哥做了一个美丽的梦。奇怪的是，第二个兄弟也做了同样的梦，接着第三个、第四个也做了同样的梦。每个人恰恰梦见同一个东西。每个人梦见走向广大的世界，找

到了“聪明人的宝石”。一天大清早，每个人骑着快马在家里天鹅绒般的草地上走进父亲的宫殿里去，这宝石就在每个人的额上射出强烈的光辉。当这宝石的祥光射到书页上的时候，书上所描写的关于死后的生活就全都现出来了。但是妹妹却没有梦见走进广大的世界里去：她连想都没有想到。爸爸的家就是她的世界。

“我要骑着马到广大的世界里去！”大哥说。“我要体验实际的生活，我要在人群之间来往。我要遵从善和真，我要用善和真来保护美。只要我一去，许多东西就会改观！”

的确，他的思想是勇敢和伟大的。当我们呆在家里一个温暖的角落里的时候，在我们没有到外面遇见荆棘和风雨以前，我们大家都是这个样子。

这五种感官在他和他的几个弟弟身上，里里外外都获得了高度的发展。不过他们每个人都有一种特殊的感官，它的锐敏和发展的程度都超过了其余的四个人。在大哥身上，这是视觉。这对于他有特别的好处。他说，他能看见一切时代，一切国家；他能直接看见地下的宝藏，看见人的心，好像这些东西外面罩着的只不过是一层玻璃。这也就是说，他能看见的东西，不仅只是脸上所现出的红晕或者惨白，眼睛

里的哭泣或者微笑。雄鹿和羚羊陪送他向西走，一直走到边境;野天鹅到这儿来迎接他,然后再向西北飞。他跟着它们走。他现在走到世界辽远的角落，远离他的父亲的国土——“一直伸向东、达到世界尽头”的国土。

但是他的眼睛睁得多么大啊!要看的东西真是太多。他现在亲眼所看见的地方和东西，完全跟他在图画中所看到的不同;同时图画里的东西总是好的,而他在父亲的宫殿里所看到的比这更要好。起初，他的眼睛惊奇得几乎失去辨别的能力，因为美是用许多廉价的东西和狂欢节的一些装饰品显现出来的。但是他还没有完全受到迷惑，他的眼睛还没有失去作用。

他要彻底地、诚实地花一番功夫来认识美、真和善。但是这几样东西在这个世界上是用什么表示出来的呢？他发现,应该属于美的花束,常常被丑所夺去了；善没有被人理会;而应该被嘘下台的劣等东西,却被人拍掌称赞。人们只是看到名义,而没有看到实质；只是看到衣服,而没有看到穿衣服的人;只是看到职位,而没有看到才能。处处都是这种现象。

“是的,我要认真地来纠正这种现象!”他想。于是他就

来纠正了。

不过当他正在追求真的时候，魔鬼来了。他是谎骗的祖先，而他本身就是谎骗。他倒很想直截了当地把这位观察家的一双眼睛挖下来，但是他觉得这太粗暴了。魔鬼的手段是很细致的。他让他去寻求真，而且也让他去观察美和善；不过当他正在观察的时候，魔鬼就把尘埃吹进他的眼里——他的两只眼里。魔鬼一粒接着一粒地吹，弄得眼睛完全看不见东西——即使最好的眼睛也看不见。魔鬼一直把尘埃吹成一道光。于是这位观察家的眼睛也就失去作用了。这样，他在这个茫茫的大世界里就成了一个瞎子，同时也失去了信心。他对世界和对自己都没有好感。当一个人对世界和对自己都没有好感的时候，那么他的一切也就都完了。

"完了！"横渡大海、飞向东方的野天鹅说。"完了！"飞向东方的太阳树的燕子说。这对于家里的人说来，并不是好的消息。

"我想那位'观察家'的运气大概不太好，"第二个兄弟说。"但是'倾听者'的运气可能要好些！"

这位倾听者的听觉非常锐敏，他甚至连草的生长都能

听得出来。



他高高兴兴地向家人告别。他带着头等的听觉和满腔的善意骑着马走了。燕子跟着他，他跟着天鹅。他离开了家很远，走进茫茫的世界里去。

太好了就吃不消——他现在对这句话有了体会。他的听觉太锐敏。他不仅能听到草生长，他还能听到每个人的心在悲哀或快乐时的搏动。他觉得这个世界好像一个钟表匠的大工作室，里面所有的钟都在“滴达！滴达！”地响，所有的屋顶上的钟都在敲着：“叮当！叮当！”嗨，这真叫人吃不消！不过他还是尽量地让他的耳朵听下去。最后，这些吵声和闹声实在太厉害，弄得人怎样也支持不了。这时就有一群六十岁的野孩子——人不应该以年龄来判断——到来了。他们狂叫了一阵子，使人不禁要发笑。但是这时“谣言”

就产生了。它在屋子、大街和小巷里流传着，一直流传到公路上去。“虚伪”高声叫喊起来，想当首领。愚人帽上的铃①响起来，自称是教堂的钟声。这弄得“倾听者”太吃不消了。他马上用指头塞住他的两个耳朵。但是他仍然能听到虚伪的歌声和邪恶的喧闹、谣言和诽谤。不值半文钱的废话从嘴里飞溅出来，吵嚷不休。里里外外都是号叫、哀鸣和喧闹。请上帝大发慈悲！他用手指把耳朵塞得更紧，更深，弄得他后来把耳鼓都顶破了。

现在他什么也听不见了。他也听不见美、真和善，因为听觉是通到他的思想的一座桥梁。他现在变得沉默起来，怀疑起来。他什么人也不相信；最后他连自己也不相信了——这真是一件非常不幸的事情。他再也不想去找那块宝贵的宝石，把它带到家里。他完全放弃了这个念头，也放弃了自己——这是最糟糕的事情。飞向东方的鸟儿带着这个消息，送到太阳树里的父亲的宫殿中去。那时没有邮政，因此也没有信回。

“我现在要试一试！”第三个兄弟说。“我有一个很锐敏

---

① 这是从前丑角戴的一种尖帽子，上面挂得有铃。

的鼻子！”

这话说得不太雅观，但是他却这样说了，你不得不承认他是这样的一个人物。他的心情老是很好。他是一个诗人，一个真正的诗人。有许多事情他说不出来，但是他可以唱得出来。有许多东西他比别人感觉得早些。

“人家心中怀疑的事情我都可以嗅得出来！”他说。他有高度发展的嗅觉；这扩大了他对于美的知识。

“有的人喜欢苹果香，有的人喜欢马厩的气味！”他说。“在美的领域里，每一种气味都有它的群众。有的人喜欢酒店的那种气味，包括冒烟的蜡烛、酒和廉价烟草的混合气味。有的人喜欢坐在强烈的素馨花香中，或者把浓郁的丁香花油喷得满身都是。有的人喜欢寻找清新的海风，有的人喜欢登最高的山顶，俯视下面的那些忙碌的众生。”

这是他说的话。看样子好像他从前已经到这茫茫的大世界里来过，好像他已经跟人有过来往，而且认识他们。不过这种知识是从他的内心产生的，因为他是一个诗人——这是当他在摇篮里的时候，我们的上帝赐给他的一件礼物。

他告别了藏在太阳树里的父母的家。他在故乡美丽的风景中步行出去，但是当他一走出了边境以后，他就骑上一



只鸵鸟，因为鸵鸟比马跑得要快些。后来当他看到一群野天鹅的时候，他就爬到一只最强壮的野天鹅背上。他喜欢换换胃口。他飞过大海，走向一个拥有大树林、深湖、雄伟的山和美丽的城市的、陌生的国家。他无论向什么地方走，他总似乎觉得太阳在田野上跟着他。每一棵花，每一个灌木丛,都发出一种强烈的香气,因为它们知道一位爱护它们和了解它们的朋友和保护者就在它们的附近。一丛凋零的玫瑰花也竖起它的枝子,展开它的叶儿,同时开出最美丽的花来。每个人都可以看得见它的美，甚至树林里潮湿的黑

蜗牛也注意到它的美。

“我要在这朵花上留下一点纪念!”蜗牛说。“我要在花上吐一口口沫，因为我没有别的东西!”

“世界上的美的东西的命运就是这样!”诗人说。

于是他唱了一首关于它的歌，而且是用他自己特有的一种调子唱的;但是谁也不听。因此他送给一位鼓手两个银毫和一根孔雀毛,叫他把这支歌编成拍子,在这城的大街小巷中用鼓把它传播出去。大家都听到了,而且还听得懂——它的内容很深奥!诗人唱着关于美、真和善的歌。人们在充满了蜡烛烟味的酒店中，在新鲜的草原上,在树林里,在广阔的海上听着他的歌。看样子，这位兄弟的运气要比其他的两位好得多。

但是魔鬼却不高兴。他立刻弄到皇家的香烟、教堂的香烟、他所能找到的其他香烟和一切他自己所制造的香烟。这些烟的气味都非常强烈,可以迷住所有的人,包括安琪儿在内；一个可怜的诗人当然更不在话下。魔鬼是知道怎样对付这种人的。他用香烟把这个诗人层层包住，把他弄得昏头昏脑，结果他忘掉了他的任务和他的家。最后他把他自己也忘掉了。他在烟雾中不见了。

当所有的小鸟听到这种消息的时候，它们感到非常伤心。它们有三天没有唱歌。树林里的黑蜗牛变得更黑——这并不是因为它伤心，而是因为它嫉妒。

“香烟应该是为我而焚的，”它说，“因为他的这首最驰名的、叫做‘世事’的击鼓歌是我教给他写的。玫瑰花上的涎就是我吐出来的！我可以提出证明。”

不过这件消息没有传到诗人在印度的家里，因为所有的鸟儿三天没有唱歌。当哀悼期结束以后，它们都感到非常悲恸，它们甚至还忘记了它们是为什么人而哭。事情就是这样！

“现在我要到外面的世界里去，像别的兄弟一样远行！”第四个兄弟说。

他像刚才说的那个兄弟一样，心情也非常好；不过他并非诗人。因此他的心情好是理所当然。这两个兄弟使整个宫殿充满了快乐，但是现在连这最后的快乐也要没有了。视觉和听觉一直是被认为人类最重要的两项感官，所以谁都希望这两种感官变得锐敏。其余的三种感官一般都认为是不太重要的。不过这位少爷却不是如此想法。他在可能范围之内从各方面培养他的味觉，而他的味觉非常强烈，范围

也广。凡是放进嘴里和深入心里的东西,都是由它来控制。因此罐子里和锅里的东西,瓶子里和桶里的东西,他都要尝一下。他说,这是他的工作的庸俗的一面。就他说来,每个人是一个炒菜的锅，每个国家是一个庞大的厨房。当然这只是就精神而言——这是一件细致的事情；他现在就要研究一下，究竟它细致到什么程度。

“可能我的运气要比我的几个哥哥好些!”他说。“我要去了。但是我用什么工具去旅行呢？人们发明了气球没有?”他问他的父亲。这个老头儿知道已经发明过的和快要发明的一切东西,不过气球还没有人发明出来,汽船和铁路也没有发明出来。

“好吧，那么我就乘气球吧!”他说。“我的父亲知道怎样制造它,怎样驾驶它;我将要学习使用它。现在还没有谁把它发明出来，因此大家会相信它是一个空中的幻象。我把气球用完后，就把它烧掉。因此你必须给我一些下次发明的另件——也就是所谓化学火柴!”

他所需要的东西他都得到了。于是他就飞走了。鸟儿陪着他飞了一程——比陪着其他的几个兄弟飞得远。它们很想看看,这次飞行会有一个什么结果。鸟儿越来越多,因

为它们都很好奇：它们以为现在飞行的这家伙是一只什么新的鸟儿。是的，现在他的朋友倒是不少！天空都被这些鸟儿遮黑了。它们像一大块乌云似地飞来，像飞在埃及国土上的蝗虫。他就是这样向广大的世界里飞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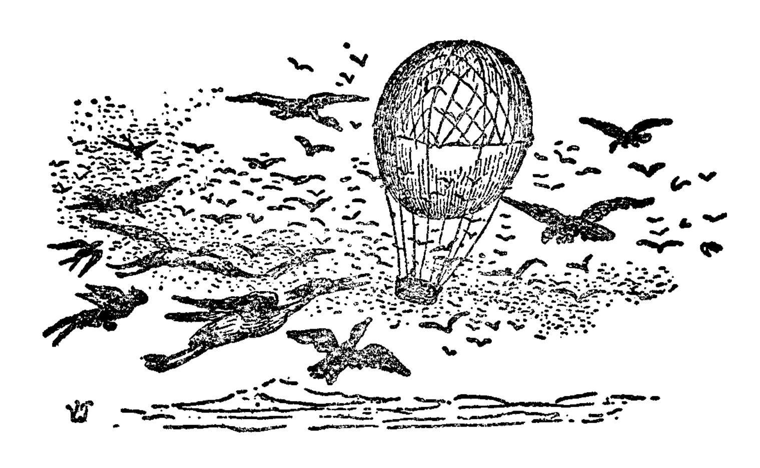
“东风是我的好朋友，是帮助我的人，”他说。

“你是指东风和西风吗？”风儿说。“我们两个人在一同合作，否则你就不会飞向西北方来了！”

但是他却没有听到风儿所说的话，因此这等于不说。鸟儿现在也不再陪着他飞了。当它们的数目一多的时候，它们就有好几只对于飞行感到厌烦起来。这简直是小题大做！它们这样说。他的脑子里装的完全是一堆幻想。“跟他一起飞毫无道理，完全是浪费！完全是胡闹！”于是它们就都回去了，全体都回去了。

气球在一个最大的城市上空降落下来。气球的驾驶人在最高的一点停下来——在教堂的尖塔顶上。气球又升起来了；这种事情实在不应该发生。它究竟要飞到什么地方去呢，谁也不知道；不过这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关系，因为它还没有被人发明出来。

他坐在教堂的尖塔顶上。他的身边再没有什么鸟儿在



飞，因为它们对他感到厌烦，而他对它们也感到厌烦。

城里所有的烟囱都在冒烟，在喷出气味。

“这都是为你而建立起来的祭坛”风儿说。它想对他说点愉快的事情。

他目空一切地坐在那上面，俯视着街上的人群。有一个人走过去，对于自己的钱包感到骄傲；另一个对于悬在自己腰上的钥匙感到得意，虽然他并没有锁着什么宝贵的东西。还有一个人对自己虫蛀了的上衣感到骄傲，另外还有一个人觉得他那个无用的身躯很了不起。

“这全是虚荣！嗨！我必须赶快爬下去，把手指伸进罐子里，尝尝里面的味道！”他说。“但是我还不如在这儿坐一

会儿，风吹在我背上怪舒服的——这是一桩很大的快事。风吹多久，我就坐多久。我要在这里休息一会儿。懒人说，一个人的事情多，就应该在早晨多睡一会儿。不过懒是万恶之本，而我们家里并没有什么恶事。我敢于这样说，所有的人也这样说。风吹多久，我就要在这儿坐多久。我喜欢这味道儿。”

于是他就坐下来。不过他是坐在风信鸡上，而风信鸡是随着他转的，因此他以为风向一直没有变。他坐着，而且他可以老坐下去欣赏风吹。

但是在印度，太阳树里的宫殿是空洞和寂寞的，因为那儿的几个兄弟就这样一个接着一个地离去了。

“他们的遭遇并不好！”父亲说。“他们永远也不会把那颗亮晶晶的宝石拿回来的。那不是我能够获得的。他们都走了，死去了！”

他低下头来读着真理之书。书页上写着关于死后生活的问题。不过他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不知道。

他的盲目的女儿是他唯一的安慰和快乐。她对他怀着真诚的感情。为了他的快乐和幸福，她希望那颗宝石能够寻到，带回家来。她悲哀地、渴望地思念着她的几个哥哥，

他们在什么地方呢？他们住在什么地方呢？她渴望能够在梦中见到他们,不过说来也奇怪,即使在梦中她也会见不了他们。最后她总算做了一个梦：她听到了她的几个哥哥的声音。他们在外面广大的世界里叫她,喊她。她不得不走出去,走得很远。但是她又似乎觉得她仍然在父亲的屋子里。她没有遇见她的哥哥们,不过她觉得她的手上有火在烧。但是火烧得并不痛,原来那颗亮晶晶的宝石就在她的手上。她把它送给她的父亲。

当她醒来以后，她有一忽儿还觉得她手中捏着那颗宝石。事实上,她捏着的是纺车的把手。她经常在漫漫地长夜里纺纱。她在纺锤上纺出了一根比蜘蛛丝还要细的线。肉眼是看不见这根线的。她用眼泪把它打湿了，因此它比锚索还要结实。她爬起床来;她下了一个决心,要把这个梦变成真事。

这正是黑夜，她的父亲还在睡觉。她吻了他的手。她拿起纺锤,把那根线的一端联在父亲的屋子上。的确,要不是这样做，她这样一个瞎子将永远不会找到家的。她必须紧紧地捏着这根线,而且必须依靠它,自己和别人都是靠不住的。她从太阳树上摘下四片叶子，委托风和雨把它们作



为她的信和问候带给她的四个哥哥，因为她怕在这广阔的大世界里遇不见他们。

她这个可怜的小瞎子，她在外面的遭遇是怎样的呢？她有那根看不见的线可以作为依靠。她有哥哥们全都缺少的一种官能：敏感性。有了这种敏感性，她的手指就好像是眼睛，她的心就好像是耳朵。

她一声不响地走进这个熙熙攘攘的、新奇的世界。她所走到的地方，天空就变得非常明朗。她可以感觉到温暖的太阳光。虹从乌黑的云层里现出来，悬在蔚蓝色的天空上。她听见鸟儿在唱着歌；她能够闻到橙子和苹果园的香气。这种香气是那么强烈，她几乎觉得她尝到了果子的味道。她听到柔和的音调和美妙的歌声，但是她也听到号哭

和尖叫。思想和判断彼此起了不调和的冲突。人的思想和感情在她的心的最深处发出回响。这形成一个合唱:

人间的生活不过是一阵烟雨——
一个可以使我们静哭的黑夜!

但是另外一支歌又升起来了:

人间的生活是一个玫瑰花丛,
充满了太阳光,充满了欢乐。

接着又有一个这样不愉快的调子唱出来了:

每个人只是为自己打算,
我们认识到了这个真理。

于是来了一个回答:

爱的河流在不停地流,

在我们人间的生活中流！

她听到了这样的话语：

世上的一切都是非常渺小，

无论什么东西，有利必有弊。

但是她又听到：

世上伟大和善良的东西不知多少，

只是一般的人很难知道！

处处飘来一阵合唱：

笑吧，把一切东西当做一个玩笑！

笑吧，跟犬吠声一起发笑！

但是盲女子的心中有另外一个歌声：

依靠你自己，依靠上帝，

上帝的意志总会实现，阿们！

在所有的男人和女人、老年人和少年人的心中，只要她一到来，真、美、善的光辉就闪耀起来了。她走到哪里——在艺术家的工作室里也好，在金碧辉煌的大厅里也好，在轮声隆隆的工厂里也好——哪里就似乎有太阳光射进来，有音乐奏起来，有花香喷来，枯叶子也似乎得到了新鲜的露水。

但是恶魔却不喜欢这种情况。他的狡猾超过了不只万人；他总有办法来达到他的目的。他走到沼泽地上去，他收集一大堆死水的泡沫，他在这些泡沫上注入七倍以上的谎言的回音，使这些谎言更有力量。于是他尽量收集许多用钱买来的颂词和骗人的墓志铭，把这些东西捣碎，再放进“嫉妒”所哭出的眼泪中煮开，然后再加上一位小姐的干枯的脸上的胭脂。他把这些东西塑成一个姑娘。她在体态和动作上跟那个虔诚的盲女子是一模一样——人们把她叫做“温柔的、真诚的安琪儿”。魔鬼的巧计就这样成功了。世人都不知道，她们之中究竟哪一个是真的。的确，世人怎么能够

知道呢？

依靠你自己，依靠上帝，

上帝的意志总会实现，阿们！

盲女满怀信心地唱着这支歌。她把她从太阳树上摘下的那四片叶子交给风雨，作为她带给她哥哥们的信和问候。她相信，这些信一定能够到达他们的手里，同时那颗宝石也一定找得到。这颗宝石的光辉将会超过世上一切的光辉；它将从人的额上一直射到她的父亲的宫殿里去。

“射到父亲的屋子里去，”她重复着说。“是的，宝石在这个世界上是存在的；这一点我可以保证，而我带回家去的将不只是这个保证。我感到它在我紧握的手里发光，在膨胀！一毫一厘的真理，不管它是怎样微小，只要锐利的风能把它托起，向我吹来，我就要把它捡起，宝藏起来。我要让一切美丽东西的香气渗进它里面去——而世界上美的东西，即使对于一个盲女子说来，也是多得不可胜数。我还要把善良的心的搏动声也加进去。我现在所得到的不过是一颗灰粒，然而它却是我们正在寻找的那块宝石的灰粒。我有

很多这样的灰粒——我满把都是这样的灰粒。”

于是她把手伸向她的父亲。她立刻就回到家里来了。她是骑在思想的翅膀上回到家来的。但是她一直没有放弃联结着她的家的那根看不见的线。

恶魔的威力以暴风雨的速度向太阳树袭来，像狂风似地闯进敞开着的大门，一直闯进藏着真理之书的秘室。

“暴风会把它吹走！”父亲惊叫着，同时紧握着她张开着的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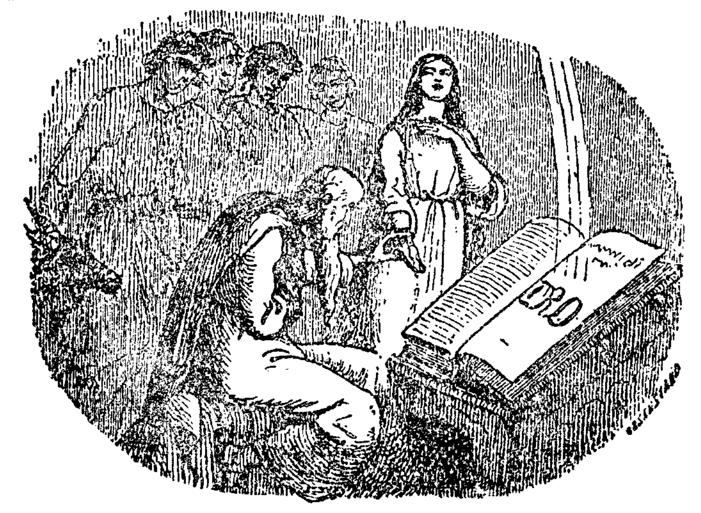
“决不可能！”她满怀信心地说。“吹不走的！我在我的灵魂中已经感觉到了那种温暖的光线！”

这时父亲看到了一道强烈的光。这光是从她手中那些灰粒上射出来的。它射到真理之书的那些空白页上——那上面应该写着这样的话：永恒的生命一定是存在的。但是在这耀眼的光中，书页上只看到有一个字：信心。

那四个哥哥又回到家里来了。当那四片绿叶子落到他们胸口上的时候，他们就渴望着回家。这种心情把他们引回家来。他们现在回来了；候鸟、雄鹿、羚羊和树林中的一切动物也跟着他们一起来了，因为它们也想分享他们的欢

乐。它们只要可能的话，为什么不来分享呢？

我们常常看到，当一丝太阳光从门上的隙缝里射进一间充满了灰尘的房间里的时候，我们就可以看到一根旋转的、发亮的光柱。这不能算是一股平凡、微小的灰尘，因为跟它的美比起来,甚至天空的虹都显得缺少生气。同样,从这书页上，从“信心”这个光辉的字上,每一颗真理的沙粒，带着真的光彩和善的音调，射出比黑夜照着摩西带领以色列人走向迦南的火炬还要强烈的光来。希望之桥就是从“信心”这个字开始的——而这是一条把我们引向无限博爱的桥。



译　后　记

一个豆荚里的五粒豆（Fem fra en Ærtebaelg）发表于一八五三年；天上落下来的一片叶子(Et Blad fra Himlen)发表于一八五五年；她是一个废物(Hun duede ikke)发表于一八五三年；最后的珠子(Den sidste Perle)，两个姑娘（To Jomfruer）和在辽远的海极(Ved det yderste Hav)发表于一八五四年；钱猪(Pengegrisen)和依卜和小克丽斯玎（Ib og lille Christine)发表于一八五五年；笨汉汉斯(Klods-Hans)、光荣的荆棘路(Ærens Tornevej)和犹太女子(Jødepigen）发表于一八五六年；瓶颈(Flaskehalsen)发表于一八五八年；聪明人的宝石(De Vises Steen)发表于一八五九年。

在这些童话中，有一部分，如天上落下来的一片叶子、最后的珠子、在辽远的海极等，是散文诗。有一部分的童话，如犹太女子，似乎是在宣传宗教，但这并不是正统派的基督教，而是作者所迫切追求的“真、美、善”。代表作者这种

理想的童话和讽刺当时社会的童话(如两个姑娘、钱猪和笨汉汉斯)及反映当时世态人情的童话(如她是一个废物、依卜和小克丽斯玎和瓶颈),对照起来读,不仅不矛盾,而且恰好相互说明作者当时的整个思想情况：一方面他看到了生活的不合理和凄凉，一方面他又找不到正确的出路。

作者还利用童话这种形式的“一切可能性”创造出新的体裁:如聪明人的宝石,引用作者的话,是“在形式上有点东方的意味，同时又充溢着浓厚的寓言气息”。

H. C. Andersen

EVENTYR　OG　HISTORIER

根据 Flensteds Forlag，Odense，
Denmark，1950 年版本

聪　明　人　的　宝　石

〔丹〕安　徒　生　著

叶　君　健　译

上　海　译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上海延安中路 96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625　插页 2　字数 67,000
1978 年 6 月新 1 版　197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原上海文艺版）

书号 · 10188 · 35　　定价：0.39 元

书　号：10188 · 35

定　价：　　0.39 元